

序幕 Emily 的願望

3018 是單人病房。

象牙色的牆壁，牆壁上掛著一幅抽象畫，讓病房裡多了幾分鮮活。

靠牆處有一組白色的L型沙發，象牙色的櫃子裡面，除衣櫃外還有隱藏式的冰箱，窗簾是兩層式的，靠室內那層淺咖色的被拉開，雪白的窗紗正隨風飛揚。

因為病人不喜歡空調，她喜歡空氣自由流通，身體已經被禁錮，她希望所有人物都能夠自由。

靠床的小桌子上，擺著一個可口可樂的瓶子，瓶子上印著女孩的英文名字——Emily，她喜歡玫瑰花，所以瓶子裡插著一朵粉紅玫瑰。

盤腿坐在病床上，手裡飛快敲著鍵盤，Emily是個時尚設計師，她的天分很早就被挖掘，她固定在某些雜誌發表專欄文章，她是個對生活品味要求很高的人，無論食衣住行，她都比一般人講究。

這麼龜毛的性格和她的原生家庭有很大關係。

因此她住的不是普通病房，住進來的時候，病房已經裝潢打掃過，床墊換成瑞士Hästens床墊，地板是綠能環保的茂系亞無毒竹地板，沙發是Poltrona Frau義大利經典品牌。

沒錯，她是這家醫院院長的千金。

她的心臟不大好用，從出生開始，她就為這顆心臟不斷進出醫院，這兩年，它罷工的次數越來越多。

心臟病患者的狀況是這樣的，平時看起來和正常人一樣，只是在發病時，會無預警昏倒，如果搶救不及，就會往鬼門關報到。

上個月，她在工作室裡昏倒，幾天後，她被強制押送到醫院，緊接著就是等待心臟捐贈的漫長光陰。

什麼時候可以脫離？那得看運氣。

病房門打開，韓璟叡走進來，他拿著一朵玫瑰，走到可樂瓶前，抽出瓶子裡面那朵，換上水、插進新玫瑰，前一朵開得太過，龜毛的Emily恐怕已經不順眼。

她抬起頭，露齒一笑。

她不算漂亮，但整張臉乾淨白皙，眉清目秀，讓人覺得舒服，因為心臟有病，情緒不能有太大起伏，所以她說話的口氣溫和，臉上時時帶著微笑，令人想跟她多親近。她沒有張揚的美麗，卻有恬淡如水的清新。

看見璟叡，她禁不住的笑，禁不住的心花怒放，禁不住的愛……從胸口爭先恐後地跑出來。

她經常懷疑，到底要累積多少的愛意，才會像她這樣，光是一眼就覺得被幸福環繞？

「哪裡來的帥哥？」她笑著闔上筆電，向男子伸開雙臂。

「不認識嗎？是信義金秀賢。」

璟叡走向她，往病床一坐，兩手圈住她的腰，讓她靠在自己懷裡。

他長得很高，將近一百九十公分，不是斯文纖細型，是那種長年在健身房裡練出

來的體格。

子彈肌？有！二頭肌？有！胸肌？有！人魚線？有！在健美先生身上找得到的東西，他身上都有，只是沒有發達到那麼令人驚嚇。

照理說，醫生長年在空調環境中工作，應該皮膚白皙、嫩嫩肥肥，一副富家公子哥兒的模樣，可她家的哥哥與眾不同，有點黑、有點壯，不像醫生，更像風吹雨淋太陽曬出來的軍人。

自從「太陽的後裔」紅透半邊天後，Emily 覺得，如果哥哥投筆從戎，絕對是個好選擇。

「唉，哥真帥。」Emily 滿足地把頭往他胸口鑽兩下。

璟叡笑道：「果然是制服控，我一穿上制服，妳就控制不住了。」

「對啊，怎麼辦才好，哥穿上制服，我就想把哥給吞了，要不是害怕被爸爸擺在手術台上卸成十八塊的話，哈哈哈，心動不如行動……」她抹抹嘴角、舔舔嘴唇，一臉飢渴模樣。

璟叡被逗笑了，親暱地抱過她，把下巴擋在她的頭頂上。

「不過哥穿軍服更帥。」想到他當兵時穿著軍服的英挺樣，厚，男人可以帥成這樣？太罪過！

他笑，果然是制服控。「早知道我應該去當兵。」

Emily 大笑，從桌上拿起 iPad，滑幾下，找出一張圖稿，那是璟叡穿著古裝盔甲的模樣。「哥看，帥不帥？」

「不會吧，還要當古代兵？妳不覺得拿槍比刀帥？」

她皺皺鼻子，搖幾下頭。「拿刀更帥，咻咻咻，此路是我開、此樹是我栽，欲從此路過，留下買路財。」

啵，一聲栗爆。「那是土匪的潛台詞，不是大將軍的。」

Emily 咯咯笑地癱在他懷裡。

昨夜，她夢見哥了，哥穿著一身盔甲，盔甲上染滿褐色血漬，手裡拿著長弓，箭射出，破風疾飛，穿透敵人的眉心。

周遭一片吵雜的、喧嚷的、嘶殺的叫喊聲，她卻聽見勝利在對哥呼喚，哥笑得自信張揚。

在夢中，她哥是個英雄，在現實生活中，她哥也是英雄。

「如果有機會出院的話，我給哥弄一套穿穿？」她直覺的說。

出口的話讓璟叡胸口一窒，身形微僵，只是他很努力地不讓憂傷現形。

「當然有機會，妳不知院長的女兒有特權嗎？妳是移植名單上的第一名。」

他和她都知道，有多少病人等不到器官而死在病床上。

她知道，一句無心的自怨自嘆，讓哥傷心了，帶著微微的歉意，她故意笑得誇張，咯咯地像隻母雞，她用額頭輕輕磨蹭著哥哥的下巴。

他昨夜值班，鬍碴沒刮，有一點微刺、一點微癢，她用力圈住哥哥的腰，滿足道：

「能夠當爸的女兒和哥的妹妹，真好。」

他的回答是一聲嘆息，因為他更想她當的，是妻子。

拉過哥的手、也圈住自己，她知道他在想什麼，他們總是心意相通，不過……不能夠。

「哥，我很喜歡莫醫生，她很漂亮、很聰明、很能幹……」

重點，她是爸挑選的媳婦人選，莫霏爽朗大方、理智溫和，從小在備受寵愛的家庭長大，她心軟、體貼，最最重要的是，莫霏愛她的哥哥。

在這個愛資源缺乏的時代裡，能夠「被愛」，是天大的幸福。

「爸叫妳來當說客？」璟叡問。

不，叫她當說客的是媽媽，她們母女都清楚，哥哥是天底下最好的男人，他必須得到幸福。

「我不想當說客，我比較想當伴娘。哥，我連伴娘禮服都設計好了，到時我一定是婚禮現場最受矚目的焦點。」

她說完，噗嗤一聲，忍不住大笑。

她不漂亮，這輩子還沒當過焦點，會讓所有人把目光集合在自己身上的唯一機會，是在手術台上。

他沒有回答她，從口袋裡拿出一個信封遞給她。

她打開信封，裡面有十幾張 5x7 的照片。是莫霏用新相機拍的，她很迷戀攝影。最上面那張是不經意間拍的，自己穿著白色洋裝坐在病床上，拿著手機靠在哥肩膀講電話，淡淡的微笑，讓她有一種不真實的美，哥也坐在病床上滑平板，那天她吊著點滴瓶，有一點小感冒。

「莫醫生的攝影技術真好。」她誇獎著。

「是嗎？可以考慮把她調到 X 光室支援。」

Emily 失笑，翻看每張照片，直到第一張又疊回最上面。

她轉身跪在病床上，兩手搭著哥哥的肩膀，鄭重說：「哥，結婚吧，不管對象是不是莫醫生，你都有義務，讓愛你的人不擔心。」

兄妹對視，誰也不肯讓誰，他們都想從彼此眼底看出些許端倪。

是她在為他擔心吧，擔心他太寂寞，擔心他不快樂，她總是莫名其妙地擔著無謂的心，即使他早已經講過幾千次，只要能看著她，想著她，他便無條件地快樂著。他不正面回答，捏捏她的鼻子，說：「妳居然有臉講這種話，從小到大妳最讓人擔心。」

「所以我很努力活著，努力和最厲害的心臟科醫生合作。那哥……也為我努力一次，好不好？」她不讓他迴避問題。

他蹙眉問：「那麼想要我結婚？」

最近她總是在做安排，安排員工接手工作室，見她的親生父親，抱了她打死不願意承認的繼母，催著爸媽去婦產科報到，看看做試管嬰兒成功的機率有多高，她甚至……背著人，偷偷錄著告別式上要對親朋好友說的話。

現在，又安排起他的婚姻？

想放棄了嗎？太累了嗎？對於存活下去這件事不再樂觀積極？

她用力點頭，篤定回答，「是，我想。」

答得篤定，但表情帶著謹慎、小心翼翼，又下意識地啃起指甲，真糟糕，一緊張就啃指甲的習慣，都這麼大了還改不來。

他苦笑地把她的手指從嘴邊拉下來。

幹麼這麼小心，他又不會真的對她生氣，即使她的「安排」確實讓他不開心，但……她很清楚的，他會答應所有她想要他做的事情，不是？

強顏歡笑，他摸摸她的頭，揉亂她及腰的長髮。

沒有人說她是美女，倒是許多人說她是仙女，因為她有各式各樣的白洋裝，以及一頭漂亮的長髮。

一句「我想」，璟叡點頭，拿出手機，撥出號碼，交給 Emily。

他說：「我今天下午沒有門診。」

Emily 鬆口氣，這就是她最愛、最優秀、最傑出、最最厲害的哥。

他捨不得她難過，他總答應她每個要求，不管要求再難、再不合理，他都會盡力辦到。

可……分明是自己的要求，在看見手機螢幕上出現「莫霏」兩個字時，還是忍不住冒出酸意，嫉妒填滿胸臆。

她不允許自己產生「錯誤情緒」，所以用力地笑彎兩道眉毛，笑瞇一雙黑白分明的大眼睛，她誇張地把嘴角向上翹，等待電話接通。

電話通了，她迫不及待地揚起快樂語調，說：「莫姊姊嗎？我是 Emily，我收到照片了，謝謝，拍得真漂亮。」

「喜歡的話，再找時間幫妳拍？」

「好啊……那妳今天下午有空嗎？」

「下午？」

「是啊，今天下午，我想妳了。」

她用嬌嬌甜甜的口氣說著話，像個三歲小孩，二十歲過後，她就不用這種口氣對人撒嬌了，可見得她現在有多做作。

「這麼想我？昨天才見過面啊。不過沒問題，今天下午沒班，我回去換件衣服，再開車過來，要不要我幫妳跟醫院請假，帶妳去士林官邸拍照？」

莫霏很喜歡 Emily，她是個沒有攻擊性的、讓人舒服的孩子，如果病患有「討人喜歡排行榜」，她肯定排冠軍。

「我是想莫姊姊，但哥哥更想，老師有教過孔融讓梨，所以我決定發揮大愛精神，把莫姊姊讓給哥，我哥下午沒班，可不可以約莫姊姊喝咖啡？」

只是嘴巴說著，連咖啡味兒都沒聞到，可她卻像喝進一口劣質咖啡，不香，只有純粹的苦，在唇舌間漫上。

莫霏明顯地愣了一下，但沒花太久時間，電話那頭的她笑了，她恢復慣有的爽朗，回道：「下午兩點，醫院隔壁的星巴克，可以嗎？」

「下午兩點，醫院隔壁的星巴克？」

她複述一遍，轉頭望向哥哥，見他點頭，她回答，「可以啊，約會結束後，別忘記叮嚀我哥，給我帶一杯拿鐵回來。」

「妳？喝咖啡？想都別想，不必叮嚀妳哥，我給妳帶一杯果汁過去。」

「還要蛋糕。」

「沒問題。好了，我先巡房。」

掛掉電話，Emily 可以想像莫霏的腳步有多飛揚，快飛起來了吧？

她反身摟摟哥，問：「哥約會過嗎？」

「沒有。」他只跟妹妹約過會。

「唉，你的人生太無趣。」

「妳的人生難道比我有趣？」

「至少我可以看一看、摸一摸……赤裸的男模，欣賞一下小鮮肉的優美線條。」

「這是妳選擇服裝設計的理由？」

「不然呢？還有更好的理由？」她調皮地笑著。

「下次有女模可以看看、摸摸的時候，妳趁職務之便，帶我去領略一下。」

「厚厚厚，這種話千萬別讓莫姊姊聽見。」

她說著、他笑著，兩人對視，她必須不斷提醒自己，既然無法成就他的幸福，就得讓路，佔著茅坑不拉屎，是缺乏道德的行為表現。

「哥……」她深吸一口氣，輕喚。

「怎樣？」

「一定要幸福哦。」

望著她，他不想笑，卻無法對著她的笑靨時板起臉孔。

他點點頭，一貫的溫柔。

他替她把長髮順到身後，說：「妳也要幸福。」

她點頭，「嗯，約定、幸福。」

他再點頭，心底卻再明白不過，如果她不在，幸福將會離自己遙遠。

她推推他，「快回去吧，換身帥帥的衣服，頭髮幾天沒洗了？都有味道了，洗完要記得噴香水，第一次約會要完美登場，知道不？」

「知道。」他無可奈何地回答。

哥哥被她趕走了，直到病房的門關上，Emily 才下床，拿起寫著自己名字的可樂瓶子，用力吸一口玫瑰花的香氣，她閉著眼，迎向窗外的陽光。

不知道曬了多久的太陽，直到臉龐有微微的灼熱感傳來，她才返身坐到沙發上。

把可樂瓶子放在窗台邊，再看一遍照片，看完後，把照片全擺在瓶子旁。

風吹起，暖意上揚，她用力吸一口春天的空氣，用力感受春天帶給人們的愉悅訊息。

拿起畫冊，她把哥哥和莫霏畫在同一張紙裡。

這是第一次——過去的一張紙裡，倘若有一對男女，男的是哥，女的，只會是自己。

這次她把自己擠出八開的畫紙外，這次她讓出存在空間，這次她不允許嫉妒出爐。

她靜靜看著畫紙上的男女，然後帶著豁然的笑意，為他們設計結婚禮服。

難不難受？難受！她更希望這襲白紗禮服是穿在自己身上，可惜這輩子的她，少

了一點福分。

眨眨眼，把淚水收回眼底，她不允許自己心酸，她在想像的婚禮中幸福著，想著、畫著，並且笑著。

突然間，胸口傳出一陣悶痛，她清楚即將發生什麼事，對這種感覺她經驗豐富。應該去按緊急鈴，然後慢慢躺回床上。

但是倦意陡然生起，她不想去做任何「應該做」的事情。

於是她把畫冊抱在胸口，腦海裡像唸咒語似的不斷唸著「要幸福哦」，然後，她任由身子在沙發上漸漸癱軟。

她的身子慢慢變冷，陽光還是暖暖地照，她的視線中最後出現的是被風吹得翻飛的白色窗簾。

死亡，並沒有想像中那樣可怕。

眼皮墜下，翻飛的窗簾定格在潛意識中。

午後的陽光從窗口射進，在雪白的女孩身上投射一片光影，她像天使似的，在金黃色的光暈中微笑著。

手垂下，握在手中的鉛筆掉在地上、滾了幾圈，一陣風吹起，放在窗台邊的照片被吹亂，最上面那張連同幾片玫瑰花瓣，乘著風的翅膀飛走。

四周變得安靜極了，微塵在空氣裡飄移……

莫霏提著 Emily 最喜歡的檸檬蛋糕，璟叡端著一杯去冰的蘋果牛奶。

他們的約會只進行半個小時，莫霏發現韓璟叡的心不在焉，笑了，說：「我們換個地方約會，好嗎？」

「去哪裡？」璟叡問。

「3018 病房。」

璟叡感受到她的體貼與溫柔，也許娶這樣一個大方聰明的女子，會是個好選擇。他點頭微笑，莫霏也笑開，這次約會很成功，因為她成功地投其所好，並且得到對方的欣賞。

只是他們都沒有想到，再回到病房時，Emily 會睡得分外安詳……

第一章 平王府後院的小丫頭

鼓聲隆隆響起，璟叡從床上彈身坐起，快步衝到帳門前，一把掀開簾帳。

看見將軍，兩個守在營帳外的年輕小兵，瞬間站直身子，揚聲道：「韓將軍早！」

呼……鬆口氣，璟叡這才想起，他已經離開戰場近一個月了。

天剛濛濛亮起，翻起一抹魚肚白的天際上，月亮還斜掛西方，一聲雞鳴從遠方傳來。

他揉揉脹痛的雙鬚，凝聲問：「趙威回來沒有？」

「稟將軍，趙威還沒回來。」

「他一回來，立刻讓他來見我。」

「是。」

他必須盡快弄清楚，大金想與大齊開戰的消息，是真是假？

才從北疆回來不久，根據他的判斷，大金不至於在這時候對大齊宣戰，可是京城裡外卻對此事傳得沸沸揚揚，為什麼？

凝眉，薄薄的雙唇抿成直線，除非……雙眼倏地睜開，心頭猛然一驚！

除非想開戰的不是大金，而是皇上？

他想起襄譯從江南傳來的消息，心頭一陣急跳，他閉上眼緩和呼吸後，自問：會嗎？皇帝會想下這麼大一盤棋？

六年了，皇帝已經登基整整六年，這六年當中他不斷提攜青年才俊，雖沒有趙匡胤杯酒釋兵權的狠勁，但他有意無意地讓有功老臣退出朝廷。

在朝廷肅清之後，緊接著是……藩王？

如果皇帝想下這盤棋，朝中持重的大臣絕對不會贊成的，那他呢？他該不該陪著下？下了，一旦成功，他將會封侯拜相，不下？

想起父親……眉頭蹙緊。

走回帳篷，環叢捧起木盆裡的水往臉上沖洗，冰涼的水讓他精神一振，他緩緩吐氣，拿布巾將臉上的水漬擦乾。

深吸口氣走到案前，他看見桌上的玫瑰。

不是真的花，是前幾日畫的，他的畫功不佳，但那朵玫瑰栩栩如生，因為它，總是出現在夢境中。

是，他又作夢了。

夢中的自己緊緊抱住一名白衣女子，夢中的自己在心裡不斷說著：不哭。卻阻止不了淚水崩落，一滴滴落在她髮間。

她死去了，身體變得冰冷，但淡淡玫瑰香縈繞在鼻間，他的視線落在那本冊子上頭，風一吹，冊子翻到畫著身穿著盔甲的自己。

他對著女子一再重複說著：我會幸福，妳也要讓自己幸福！

他不知道那女子還聽不聽得見？但她的嘴角慢慢地彎成一道弧線。

已經大半年了，他總是隔三差五地夢見那個女子對他微笑，總是夢見他與她之間的片段場景，可惜清醒後，他再努力也想不起那女子的容貌。

只能記得那朵含苞玫瑰，記得那個奇怪瓶子上面的奇怪符號。

Emily，那是什麼東西？

他覺得這個夢很困擾人，可是昨晚，這個女子死了，他的心卻像……被人狠狠刨了一刀似的，很痛，他不明白自己，無法理解夢境。

若有所思間，他換好衣服，將佩刀繫上，預備到校武場看看，門外的小兵卻掀開帳門稟報——

「將軍，趙威回來了！」

接到聖旨，環叢立刻從京畿大營往京城趕去。

身著盔甲，飛身上馬，但狂奔近一個時辰之後，他鬆開韁繩，放慢速度。

是啊，他怎麼能夠回得這麼快，皇上腦袋精明、性子多疑，若是跑太快，豈不是

在向皇上透露自己已經猜出什麼？

身為臣子，可以揣摩上意，但怎麼能揣摩得太明瞭清楚？

想通後，他放慢馬速，摸摸黑色馬駒的鬃毛，心中卻臆測著，那些「狂妄」之語不知道傳至皇上耳中了沒？

應該沒那麼快，離趙威回來不過短短數日，從放話至今，只有三、五天，京畿大營離京城還有段路呢，除非……除非自己身邊有皇帝的耳目……

有嗎？他不確定，所以放話試探，試探皇帝的消息有多靈通？也試探自己所想的與皇帝想的是否一致？

大金伐齊的消息像野火燎原，傳遍京城上下。

百姓人心惶惶，都說戰事即將開打，在這個時候……嘴角浮起一抹冷笑，自己那位「忠於朝廷」、「樂意犧牲」的父親，會不會想方設法的到處託人，替他爭取出征機會？

不過，連皇帝都見不到的父親，能怎麼爭取這個「好機會」？是聯合百姓舉賢，還是讓他的老友袁開出面？

在父親積極地躡上跳下後，滿京城的達官貴人都清楚靖國公有多痛恨他這個親生兒子。過去父親說他是妖孽，這些年他聲勢漸長，妖孽這種話不能再隨意出口，他是怎麼說自己的？

對，比較新鮮的說法是孤星降世，命中剋妻。那這次回京，不曉得還有沒有更新的說詞？諷刺笑意在嘴角一閃而過，他眼底透出淡淡的悲涼。

「環叡！」

後方傳來呼叫聲，他轉頭，看見遠方一個小黑點，朝他猛揮手。

他扯住韁繩讓馬匹速度放慢，不見其人，先聞其聲，短短一聲叫喚，他已經知道來人是誰。

是平王世子呂襄譯，和環叡一樣，都是不受府裡待見的世子爺。

不過比環叡更慘的是，平王是寵妾滅妻，疼愛兩個庶子勝過嫡子，而靖國公家的後院只有一個嫡妻，兩個嫡子，兩者相較，環叡家的後院簡單得多。

呂襄譯的親娘楊氏是平王嫡妻，但平王呂鐸喜歡的卻是從小一起長大的遠房表妹苗氏，嫡子尚未出世，呂鐸已讓苗氏生下庶長子、庶次子，呂襄譯這個嫡子的排行還得往後靠，一路排到老三去。

呂太夫人過世後，呂鐸更加離譜，竟把府裡中饋交給苗氏。

侍妾把持後院，尊卑不分，呂家後宅一團混亂。

呂襄譯打小就聰穎機敏，他明白呂家是皇太后及皇后娘娘的娘家，這外戚身分是跑不掉的，外戚若再加上「功高震主」，惹得皇帝不安心，一點佈置就能把呂家給摘下。

眼下皇太后還在，無論皇帝有什麼心結，看在孝道分上，皇上不想忍也得忍，但萬一皇太后離世，皇帝算總帳，呂家肯定要倒大楣，所以韜光養晦為呂家眼前要務。

因此考上舉子之後，呂襄譯便無心仕途，轉為行商，接管府裡的庶務。

而呂鐸雖在女人身上轉不過腦筋，確實頗有才幹，也屢屢替朝廷立下不少功勞，朝廷不能不封，只是越是封賞，皇帝心情越差，照這情勢繼續發展下去，呂家是否能全身而退？實在很難估計。

再加上當年，皇帝對呂鐸不安好心，一紙賜婚聖旨，把平庸軟弱的楊氏嫁給平王當嫡妻，再賜下兩個傻不隆咚的女子做側妃，讓原本打算嫁進平王府當正室的苗氏降了位。

苗氏心高氣傲，她好歹是四品文官的女兒，卻連個側妃都撈不著，教人如何心平氣和？更別說她與表哥情投意合，眼底只看得見彼此，十年愛戀換得這樣一個下場，情何以堪？

想她美貌無雙、琴棋書畫樣樣能，是當時京城有名的才女，多少人家上門求娶，若非一心戀著表哥，怎麼也能成為正室夫人。

年輕時不懂事，不聽爹娘勸告，一心栽進愛情裡，委身為妾，受盡委屈，方才看清楚這輩子自己是沒指望了，但兒子不能埋沒。

於是她爭強好勝，爭丈夫的專寵，爭後院的位置，也爭兒子的出頭，她悉心教養兩個兒子，讓他們能與嫡子一爭。

二十年下來，庶子果然比嫡子長進，不但考上進士，還與他們的爹一樣，手段圓融，善於鑽營，將仕途經營得有聲有色。

反觀呂襄譯，不思舉業，只喜愛那金銀物。他接手府裡的幾間鋪子，成天在外頭瞎忙，自掉身價，把自己當成掌櫃的，哪有半點平王世子的風範，言行舉止和行商的下等人一樣。

呂鐸本想請封庶子為世子，彌補對苗氏多年的虧欠，但兩個庶子太優秀，勤於政事也罷，還私底下結黨，替太子籠絡朝臣的手段簡直是青出於藍勝於藍。皇帝何等精明，他把一切看在眼底，因此請封摺子被扣下大半年，留中不發。

最後旨意下來，皇上竟立一事無成的呂襄譯為世子？

苗氏知道此事後大怒，當年呂鐸承諾娶自己為妻卻失約，後來承諾讓自己的兒子承爵，再度失約。她自己就算了，但兒子……難道她忍辱負重多年，落得竟是這樣一個下場？

是老天作對，還是丈夫薄倖？為此，她恨上王妃，更恨呂襄譯。

過去她弄死兩個側妃，卻不動楊氏和呂襄譯，理由是兩個側妃張揚、與自己爭寵，而楊氏懦弱、呂襄譯無能，她根本沒把這對母子看在眼底。

同時，她也擔心要是楊氏死掉，皇太后又往平王府裡送一個精明的王妃，豈不是要疲於應付。

現在情況不同，她不容許任何人擋在兒子前面。

「璟叡，剛從營裡回來？」呂襄譯策馬追上。

呂襄譯長得朱面丹唇，面目溫柔可親，他穿著一身銀白綢衫，腰束錦帶，頭戴紗幘，足登粉靴，人才如玉，氣質翩翩，若非對仕途不上心，恐怕官媒早已踩破平王府門檻。

「皇上召見，你呢？鹽引拿到手沒？」璟叡反問。

璟叡長相與呂鑌譯大不相同。

他一對眉毛濃如墨染，顯得十分精神，黧黑的臉龐如生硬的古銅，眉眼一彎，卻又格外生動。他的體格高大健壯，性格堅毅沉穩，英氣逼人，一副少年大器、精銳張揚模樣。

兩人站在一起，好男風的人，就可以聯想到許多令人血脉噴張的畫面。

「猜猜。」呂襄譯目光裡閃動著奇異的光芒。

「看你這副得意樣兒，肯定是到手了。」璟叡用腳指頭都猜得到。

呂襄譯掌理平王府庶務，把鋪子打理得有聲有色，可打理得再好，還不是為他人作嫁？無論賺多少全是公中的。

府裡由苗氏主持中饋，襄譯賺的辛苦錢全落入人家的錢袋子裡，這是為誰辛苦為誰忙？

因此有了足夠的人脈與能力後，呂襄譯開始力邀璟叡合作。

璟叡老打勝仗，戰利品及賞賜不少，再加上皇帝偏寵，他總能得到不少內線消息。一個有錢、一個有閒，又是脾氣相投的好友，於是從合開幾間皮貨鋪子開始，幾年合作下來，他們買地、買鋪子、攢金條，生意一年年擴大。

現在他們的私產比平王府和靖國公府家業加起來，不知道多了幾倍。

但沒有人知道他們的身家，他們也不欲旁人知曉，往後吶，日子還長得很。

「是拿到了。」呂襄譯得意地揚揚眉頭。

「等我見過皇上，陪你去找雲侯。」倘若估料無誤，自己恐怕得在京裡待上幾個月，與皇帝「合力籌謀」。

「雲侯？那可太好啦。」呂襄譯一擊掌，樂歪了。

買鹽、賣鹽得和鹽幫打交道，目標太明顯，眼下他們實力不足，只適合眉來眼去，不適合大手大腳、顯擺囂張。

因此鹽引雖然到自己手上，卻不能大張旗鼓地買賣，最好的方法是讓雲侯出頭，替他們賺銀子去。

當然，雲侯非要吃獨食也不是不可，那就得敲他個兩、三萬兩銀子，反正日後雲侯賺的遠遠不只這些。

「回京後，你打算待在靖國公府還是叡園？」呂襄譯問。

祖父過世後，璟叡搬出靖國公府，在平王府附近買下一處三進宅子，置辦幾個下人，由李忠、王信掌事，他們都是祖父用的老人了，能力普通，但好在對自己忠心耿耿。

「當然是叡園，不過得回靖國公府一趟，看看母親。」

母親是他唯一的牽掛，若能把娘接出來，再好不過，只是娘掛念著弟弟，不肯離開，否則何必受那些烏煙瘴氣？

呂襄譯想起什麼似的，湊過身子低問：「上次我跟你講的那件事，查得怎樣？」

「確有蹊蹺，我這次回來，會再細查清楚。」璟叡回道。

呂襄譯開始發現情勢怪異，是去年的事兒。

涼州、袁州、湘州、冀州是文王、禮王、尚王、勤王的封地，這幾位王爺與地方

官員交好，聯成一股勢力，把持稅賦，貪腐傳言不斷，聽說還有人私下蓄兵。不管他們謀不謀反，對皇帝而言都是一塊心病。

皇帝六年前親政之後，曾派不少清廉賢臣到這幾州，試著扭轉情勢，但小病已成重疾，哪能容易扭轉？

到最後，那些官員若不是與藩王虛與委蛇，就是睜一眼閉一眼，更糟的是跳下水，與當地官員同流合汙。

然而在去年，那些官員一個個被調走，官降兩、三級。

這是皇帝還是吏部的意思？或是官員們私底下的運作？環叡不敢確定，但如果皇帝的手筆，便可以證實自己所料無錯。

那些皇帝的人被調走，當地的惡官及藩王們得意極了，認定自己佈置得早，贏了皇帝一道，往後皇帝想要再動他們，再無可能。

他們才傻透了，皇帝是什麼樣的人？豈是他們想的那麼簡單。

藩王們離京太遠，不瞭解朝堂的細微動向，才會作出謬誤判斷。

這些年，閣員們對皇帝的評語是一一識人善任，胸有鯤鵬，斯文儒雅，登基六年，朝中尚無大變化，是個治世英才。

斯文儒雅，代表他善於隱忍，自控力強。

胸有鯤鵬，意謂著他胸懷天下大志，眼下的局面不是他想要的，他要的更大、更強盛的大齊帝國。

登基六年，朝中尚無大變化，說明他沒有施行過雷霆手段，可……即使未施雷霆手段，當年朝廷上那些反對他的官，哪個還在？

這樣一個「識人善任」的皇帝怎會派出一堆無作為的庸官？又令他們在當地虛與委蛇數年後一個個抽身，辜負皇帝的期望，他們有什麼臉返京朝見龍顏？除非……

除非這些人已經瞭解當地風土民情、行政概要，除非他們已有足夠的治理能力，日後能夠順利接手涼州、袁州、湘州、冀州。

這件事傳遞出一個訊息，皇帝是下定決心撤藩，只待那些藩王犯下些許錯誤，皇上便可以找到藉口，順理成章地除去他們。

而那個藉口……

大金蠢蠢欲動，有意舉兵？這是皇帝要的藉口嗎？

呂襄譯嘆道：「皇上心機難測，要是早知道他想幹什麼，事情好辦得多。」

「等我進宮見過皇上，也許能猜……」話說一半，環叡皺眉，臉孔板起。

他一抖韁繩，策馬退開數步，凜冽氣息傳來。

兩兄弟在一起多年，默契好到讓人難以理解，見環叡表情丕變，呂襄譯無奈問：「不會吧，又來了？」

「也許不是他們的人。」

環叡臉色已變，可態度行動依舊從容，令人看不出底細。

「不然呢？誰敢在韓環叡頭上動土？常勝將軍、不敗將軍的名號不是唬來的，也只有那些用錢買動的傻子才敢拿命換銀子。」呂襄譯搖頭，苦嘆。

這種事遭遇第一次時，還覺得驚心動魄，但一年遇上個三、五回，心臟已經強大許多。

至於璟叡嘴裡的「他們」是誰，還用猜？

呂襄譯沒有朝堂上的朋友，只有喝酒作樂、掩人耳目的紈褲酒肉兄弟，他從不礙著任何人的利益，誰會花銀子鏟除他？除了家裡那兩位對世子之位有著志在必得的「庶哥哥」之外。

他悉心盡力為平王府賺錢，可不是用來讓人買凶追殺自己的。

「不能想個法子讓他們消停些嗎？」璟叡不耐煩。

「行，我回去後立馬裝病，把府裡的庶務交出來，想買刺客？銀子自己賺。」

「說到做到，別老留著那幾根雞肋，味道不好又佔位兒，鬧心！」

「是，回去立刻辦。先說說，這次有幾個？」呂襄譯的武功不如璟叡，聽音辨位的能力更是遠遠不及。

璟叡眼珠子轉過一圈後，說：「八個，武功平平，我五、你三，十招內結束。」

「不，你六、我二，我懷裡還兜著鹽引呢，行動不便。」

「咗！這也能當藉口？」

璟叡覲他一眼，但話出口同時，馬背上一輕，他後往一竄，刀子抽出，直接衝殺過去。

呂襄譯翻白眼，嘟囔一聲，「還真是性急。」

他抓起鞭子，「行動不便」的往空中一抽。

「咗」地一聲，飛身搶身過來的黑衣人猝不及防，臉上被打個正著，摔落馬前三、五步處，眼看馬腳就要踩到自己了，黑衣人心頭一緊——

呂襄譯拉緊韁繩，逼得白馬前腳高高昂起。

黑衣人鬆口氣，本以為呂襄譯要停下馬，一個鶴子翻身，高舉大刀，沒想到人還沒站穩，下一瞬間呂襄譯的馬鞭甩來，扣住他的腰，將他往前一拉，拉到……馬蹄下？

啊……一聲淒厲的慘叫聲揚起，他的肋骨全斷。

「兩招。」襄譯對著在遠方打鬥的璟叡說。

璟叡一劍劃過，又一個刺客倒地不起，大概是他太硬、難啃，其中一個圍攻他的刺客聰明轉身，尋找「軟目標」。

眼看一前一後，兩人追得呂襄譯前進不得，後退不行，這時，璟叡劍氣劃過，往身前的敵人出招，下一瞬，那黑衣人胸前激噴出血，傷不算重，但場面很驚悚。璟叡抓起對方，使出神力，往呂襄譯身後的刺客丟過去，人丟出的同時，他飛身向前，把呂襄譯面前那個用劍挑開。

同時間，呂襄譯身後那位被同伴撞得七葷八素，沒站穩腳，摔在地上，璟叡把手中長劍擲去，把兩人像烤串燒似的被釘在地上。

回過頭，璟叡濃濃的眉毛一彎，驕傲地對好友說：「八招，七個。」

「驕傲啥，你是不敗將軍，我是紈褲子弟，又不是在同一線上的。」呂襄譯撇撇嘴。

璟叡挑挑眉，說：「鹽弓[賺的，五五分。」

「嘿嘿，早說好的六四分，怎麼能改？」

「救命之恩。」

他丟下一句話，走到被釘在地上的刺客面前，一舉手把劍抽回來，拭淨，收入劍鞘裡。

呂襄譯瞪他一眼，「強盜，一成至少有兩、三千兩。」

「捨不得？那就想法子整整你家裡那幾個瘋子，別讓他們老玩這些爛招，不知道的人還以為朝廷命官都很閒。」

呂襄譯嘆道：可不是嗎？

以前看在老頭的分上不屑和他們鬥，可這些人手段一次比一次陰險狠毒，還真的不能放任不管了。

「你沒發現，這一撥撥來的素質越來越差？」呂襄譯得意問。

「怎麼，你給的銀子不夠使？」

「可不是，誰教平王府的鋪子田莊收成一年不如一年呢。」

他嘆口氣，眉眼卻勾得很妖嬈，這廝不當小倌還真是埋沒。

「想使什麼詐，盡快，這次打完，說不準皇上還要讓我到東邊去打海寇，你不是想把生意做到東邊去嗎？」

「你要帶我去？」呂襄譯眼睛一亮。

「想跟的話，京城裡的事盡快搞定。」

「沒問題。」

一個說盡快搞定、一個說沒問題，其實當中問題大得很，堂堂的平王世子出京，得報備皇上、皇太后，可皇太后這麼喜歡他，讓她點頭的機會不大，更何況要挪窩……那些祕密產業得安排妥當，想起來事情還真多。

不過，兩個男人什麼風浪沒見過，怕啥？

「我先隨你去一趟平王府，給王妃請安。」璟叡說道，這話圓融，他分明是擔心呂家庶子還留有後手。

呂襄譯接下他的好意，「行，我娘老叨唸你呢。」

楊氏寵愛兒子，愛屋及烏，對璟叡頗上心，又與璟叡親娘交好，兩人甚至私下約定，要替兩兄弟求娶同一家閨女，讓他們成為連襟。

話出、揚鞭，長風吹起、衣袂翻捲，御風似的，兩兄弟奔馳在一望無垠的綠野上，風中混雜了泥土與青草的清香，令人心馳神往。

一陣玫瑰的清香傳來，璟叡皺眉，哪裡來的玫瑰花？

疑問生起同時，照片伴隨著花瓣從空中翻落，璟叡迎風駕馬，照片不偏不倚地落在他身前，他直覺拍胸，把照片壓在胸口。

停下馬，拿起胸口的紙片，這一看……怔愣，他久久無法言語。

清楚了，夢中女子的容顏一清二楚，是她……他敢發誓，就是她。

這紙片，太平滑、太光亮，上面的人物不像用畫的，反而像是把人給縮小、貼上，然而讓他無語的是，紙上的另一個人是自己？為什麼？

為什麼他和那名女子同時出現在紙片裡？為什麼那個畫面出現在自己的夢裡？
為什麼那女孩的笑容會牽動自己的心？
他定在原處，想不通。

呂襄譯發現璟叡停馬，狐疑地朝他望去一眼，策馬回奔。

「怎麼不走？」他用鞭子戳了戳璟叡。

璟叡愣愣地將照片遞給呂襄譯，他接手，湊近細看。

這是什麼東西？走遍大江南北，看過多少奇珍異寶、稀奇古怪的東西，怎麼會有……他亦是滿肚子的疑惑不解。

璟叡怎會穿著古怪白袍？這就罷了，他不好女色的，怎麼容許身邊女人靠得自己這麼近？

那女子長相普通，勉強稱得上清秀，可是她笑著，眉鬆鬆的，怎麼看怎麼舒服……

「你怎麼有這個東西？誰畫的？」他問。

「這不是畫的。」璟叡回答，鬼斧神工吶，這不是人的手藝。

「不是畫的？那是怎麼弄出來？」

「我不知道，但紙片上的女人……」

「很醜？」呂襄譯直覺接話。

「很美。」璟叡卻道。

呂襄譯傻眼，這樣的程度叫美？他的眼睛有沒有毛病？

呂襄譯與璟叡一起回到平王府，他們沒去拜見平王，先往後院去見平王妃。

兩人剛跨進後院，就聽見下人們聚在一起的竊竊私語。

大白天的不做事？呂襄譯見狀，咬牙，眉心微緊，這群踩低拜高的傢伙！

平王府上下就數「守靜園」裡的丫頭嬈嬈最沒規矩，每次他不在府裡，就敢鬧將起來，專欺平王妃好脾氣，要是把這群人送到苗氏跟前，一個個立刻變成遇上狐狸的小母雞。

呂襄譯揚聲怒道：「怎麼回事，還有沒有規矩？」

一名大丫頭發現世子，立刻順順頭髮、整整衣服，妖妖嬈嬈地扭著屁股上前回話。

守靜園裡沒什麼油水，若不是存有那麼點心思，哪個年輕丫頭肯留下？

這大丫頭嬌聲柔語說道：「稟世子爺，昨兒個夜裡，敏兒已經沒氣了，誰知道早上要把她抬出府，她卻活過來，吳嬈嬈說她是被鬼魂附身，讓人去請示苗夫人。」講幾句話，媚眼拋出三、五個，看得呂襄譯直反胃。

「敏兒是誰？為什麼好端端的人會死？」

「敏兒是守靜園的三等丫頭，在小廚房裡打雜的，昨日苗夫人過來同王妃閒話家常，敏兒卻不知死活的硬是衝撞王妃，苗夫人下令打三十板子，打過板子後，敏兒發燒不止，熬到半夜就沒氣了。」

這話更不通了，既然敏兒是三等丫頭，又在小廚房打雜，根本不會在王妃跟前伺候，怎麼能夠衝撞王妃？滿口胡言亂語！

在府裡，呂襄譯素有混世魔王名號，做事不必思前想後，全憑喜好，他對這大丫頭的媚眼很火大，便藉機上前，揚起手，「啪、啪」清脆兩個巴掌聲後，這大丫頭兩邊臉頰瞬間腫起。

冷眼一望，眾人下意識退開兩步。

「有人想說實話嗎？」嘴角挑起冰涼的笑，呂襄譯寒冽目光逐一掃去。

滿院子下人嚇得縮在一處，卻是噤若寒蟬，誰也不敢多說半句話，有機靈的轉身想逃，呂襄譯豈能容他，旋身一踢，那人像破布似的飛到半空中後重重落地，嘴裡噴出一口鮮血，昏了過去。

眾人看著倒在地上的人，刷地全數跪地磕頭求饒，卻沒人敢提半句敏兒，而他們越是這樣，越證明當中有鬼。

璟叡冷哼一聲，這平王府後院著實令人「驚奇」。

惡奴欺主，一個、兩個已經不得了，沒想到一屋子全是這種貨色，苗氏的手段未免太厲害。

璟叡道：「進去問問王妃不就知道事情始末，至於這群奴才與他們置什麼氣？全給綑上，找個人牙子發賣出去吧。」

「發賣？這等賣主奴才，一個個全砍了才痛快！我明兒個進宮，讓皇姑姑發個話，找劊子手把他們全拉到苗夫人院子裡行刑，搞個血流成河，才叫痛快。」

聞言，有那不禁嚇的先開了口，緊接著一個一個爭先恐後，開始講述昨日發生的事。

幾個人東一句、西一句，呂襄譯和璟叡已聽出個大概。

原來苗氏打算先毒王妃，再害世子，事成後平王府就成了他們母子的天下，於是買通廚房汪大娘在燕窩裡下藥。

苗氏還怕王妃不上當，特地走一趟守靜園，要親眼看著王妃把燕窩吞下。

沒想到這件事被小丫頭敏兒發現，在大丫頭呈上燕窩時，她硬起膽子衝進偏廳，把王妃手上的燕窩打碎。

燕窩掉地，苗氏氣得一口氣提不上，而王妃養的狗竟跑過去舔食燕窩，才舔沒幾口就口吐白沫死了。

事敗，苗氏誣賴敏兒毒害主子。

王妃雖性格怯懦，卻也明白事理，她不斷為敏兒求情，但苗氏堅持打敏兒三十大板。

一個小丫頭三十板下去還能活？當晚就沒了氣。

沒想到今天要把人拖出去，她又活過來？這太嚇人了！

有人說王母娘娘見不得敏兒委屈，把人給送回來，也有人說她被妖魔鬼怪附身，但到底是怎麼回事，尚未有定論。

此刻，去給苗氏回話的下人回來，他一進園子就大聲嚷嚷，「把人抓出來，夫人說了，再打三十板，就不信打不……」聲音在發現呂襄譯時，戛然停止。

呂襄譯冷笑一聲，問：「這麼急著把人打死，是在害怕什麼？怕平王寵妾滅妻之事傳出去，還是怕皇姑姑一道旨意，滅了平王府後院的『亂源』？」

這種話誰敢接？應了他，豈不是把苗氏給得罪死。眾人紛紛低頭，大氣不敢多喘一聲。

「先去看看那丫頭。」環叡道。

呂襄譯回過神，沒錯，那丫頭是母親的救命恩人。

他隨便指個丫頭，說道：「妳帶爺過去，剩下的乖乖跪著，不要命的儘管往苗夫人跟前遞話。」

他這樣講，誰還敢動？世子爺是個混世魔王，連王爺的面子都不給，何況是苗夫人？

在丫頭的帶領下，兩人快步往下人房走去。

認真算來，這是平王府後院的事，環叡沒必要摻和，他只是好奇，一個三等丫頭哪來的膽子？

丫頭領著他們走到一間屋子前面，卻是打死都不敢進門。

呂襄譯不理會她，逕自推開門，大步進屋。

屋子很簡陋，一張大通鋪，有五席褥子，床下有幾個簡陋的木箱，靠門處有張桌子、兩個水盆，除此之外再沒有多餘的東西。

一個丫頭縮在牆角，蜷著身子，把頭縮在膝間啜泣著。

兩人走到床邊，呂襄譯還沒發現，環叡已感覺奇怪，被打三十大板，應該是連起身都困難，她怎麼能夠坐得住，不痛嗎？

「敏兒。」

呂襄譯出聲，小丫頭抬起頭向他們望去，她滿臉都是淚水，眼睛紅通通，但在視線接觸到環叡剎那，一臉驚喜。

猛然跪起身，她不敢置信地用力掐自己的臉頰一把後，停頓三息，之後不管不顧爬過來，一把抱住環叡的腰！

環叡和呂襄譯互視一眼，他們都在彼此眼底看見不可思議。

余敏放聲大哭，「哥……救我！」

環叡沒有把小丫頭推開，任由她緊緊地抱住自己，因為她的哭聲居然……居然讓他的心重重猛抽幾下。

呂襄譯也久久無法言語。

是啊……能說什麼呢？太太太……太奇怪了，那紙片上出現環叡已經夠奇怪，沒想到另一個長像普通的女人，居然出現在他家後院？

這一切要怎麼解釋？

在短暫的恍神後，環叡說：「襄譯，我先帶她回叡園，她在平王府不安全。」

「好，我馬上過去。」

整件事情實在太詭異，讓人無法解釋，他很好奇。

環叡打橫把人抱起，出門前他想到什麼似的，補上話，「把她的賣身契一起帶過來。」

「知道。」兩兄弟有默契慣了，一前一後走出下人房，各自理事。

余敏躺在環叡的臂彎裡，雲裡霧裡的搞不清楚什麼狀況，只是……從下仰視他的

下巴，看著熟悉的哥哥，惶惶不安的心，安了。

第二章 又是個穿越的？！

靖國公府裡。

國公夫人霍秋樺收拾好包袱，往裡面塞進五百兩銀票，交給蘇嬪嬪。

蘇嬪嬪是國公夫人院子裡的管事嬪嬪，從小就跟在夫人身邊，主僕數十年的感情，情分深厚。

「千萬別回來，倘若找不到姚蘇，又發現府裡狀況不對，就去找璟叢，把我懷疑之事告訴他，讓他出面處理。」霍秋樺再三叮囑，此事太嚴重，若是待在府裡查探，恐怕動靜太大，早晚會被發現。

蘇嬪嬪面露猶豫道：「我還是留在主子身邊，讓素月或素心出府去查。」

「素月行事不穩重，素心膽小，就怕韓薈知道我心生懷疑，往後我在府裡行事更加艱難，要是能夠找到姚蘇，妳別露面，讓周管事上門傳訊，我會告訴他該怎麼做。」

「奴婢知道了。」蘇嬪嬪心頭發澀，怎麼會走到這一步的？

全怨老太爺，當年看著韓家顯耀，又有同儕之誼，明知姑爺性子輕浮，還是把主子嫁進韓家。

老國公爺品性雖好，老國公夫人卻是個刻薄寡恩的，她對媳婦百般挑剔，若非主子性情堅忍、有大智慧，怕是一屋子烏煙瘴氣。

而姑爺空有一副好樣貌，卻是滿腦子豆腐渣，他不熱衷仕途，只熱衷女人，宿在暖香樓裡的次數比宿在主子屋裡多。

老國公爺在世的時候還好，如今不在了，姑爺更變本加厲。

上有那樣的婆婆、下有這樣的丈夫，主子含辛茹苦二十年，若不是大少爺能耐，心頭尚且存有這麼一點點的盼望，日子教人怎麼熬？

還以為忍著忍著，忍到大少爺再立功勳，能夠作主靖國公府，主子的苦日子就到頭了，沒想竟會發生這種事，教人多冤、多恨吶！

前些日子主子身子微恙，日夜咳上幾聲，便請大夫進府，沒想到不醫還沒事，越醫病越重，主子察覺大夫態度不對，悄悄請濟世堂的江大夫來看，沒想到竟是……光是回想，她就覺得心驚膽顫，原來主子喝的不是藥，而是毒，難怪病情越來越重，整個人迅速消瘦，到最後連床都下不了。

蘇嬪嬪明查暗訪，派人將大夫抓來嚴刑逼供，這才問出他收受國公爺不少好處。靖國公府並不寬裕，主持中饋的老國公夫人幾番酸言酸語，逼著主子把嫁妝拿出來支撐家用，沒想到姑爺竟拿著大把銀子往大夫身上砸，企圖收了主子的命？這是怎樣的丈夫？

過去蘇嬪嬪總是勸和不勸離，說出嫁的女子潑出門的水，可現在……這樣的靖國公府還能留？

蘇嬪嬪心憐主子，主子聰慧，姑爺愚鈍，每每惹出事端，都得靠主子替他解決，為此姑爺屢次受老國公爺責罰。

可姑爺不思己過，反倒怨恨起主子，往往告到老國公夫人面前，讓她替自己作主，

都活到幾歲了，還躲在母親背後，慫恿母親來整治媳婦。

這種事不斷發生，主子越來越看不起姑爺，姑爺也越來越怕主子，一對夫妻處成這樣子，教人不勝歎吁。

「主子，如果查出來的真相是……怎麼辦？」

「不知道。」

霍秋樺確實不知道，這二十年來她不時自問，女人錯嫁便是一生世、便是回不了頭的謬誤？

難道她聰明了一輩子，只能得到這樣的下場？求不得幸福、求不得快樂，現在連平安都變成奢望。

她深深感到悲涼，彷彿自己是落在蛛網上的蝴蝶，不斷搨著翅、不斷掙扎，直到魂斷那刻。

望著蘇嬤嬤憂鬱的神色，她只好安慰道：「別擔心，我不會和韓薈撕破臉，他再下作，也得顧忌著我爹娘和哥哥弟弟們，霍家不是好欺負的。」

「就是這話，國公爺身分雖高，可咱們霍家老太爺、舅爺都是實打實地握著兵權，如今金人即將對大齊用兵，皇帝還得指望咱們霍家呢，國公爺豈敢造次？」

豈敢造次？倘若他不敢，怎會給自己下藥？

韓薈啊，扶不上牆的爛泥巴，只會使後院女子的陰私手段，卻不敢明目張膽地喊打喊殺，他要是真有能耐，敞開天窗說亮話，她還佩服他幾分。

往後……她真的不敢多想……

巧兒叉腰，斜站在浴桶旁邊，一雙美目細細盯著余敏的身子。

哪來的傷？什麼受到杖刑，身子支持不住，讓爺一路將她抱回府？假的！

他家世子爺是什麼身分、什麼人物，竟抱著這個賤婢招搖過街，怕是隔個幾日，京城上下就要傳遍。

越想心底越是不平，巧兒恨不得上前將余敏給撕了。

瞄一眼余敏脫下的衣裳，遠遠不如自己身上穿的，沒猜錯的話，她應該是大戶人家的二、三等丫頭。

若說模樣嬌美，讓爺看上眼，她也認了，可那張臉分明普通得很。

巧兒服侍少爺十年，別說讓爺抱過，就是……就是多看一眼，也是難得。

少爺不喜歡女人近身，府裡上下都曉得，可不曉得打哪兒冒出來的余敏，竟讓少爺青睞了？她想破腦子都想不透怎麼回事。

越想越氣，她顧不得娘的交代，甩掉布巾，走出屋子。

巧兒的動作很大，余敏被聲音驚嚇，轉頭，只望見巧兒的背影。

呼……長嘆，她把臉埋進溫水裡，自己又做錯事了嗎？別怪她，她的腦子實在太紊亂，她必須把前因後果好好釐清，才能應對接下來的事情。

釐清……對的、釐清，首先，為什麼自己會在這裡？

她記得自己沒有按求救鈴，所以應該是死了？靈魂早從二十一世紀那副軀體裡抽

離？

可她沒見到奈何橋，沒喝下孟婆湯，更沒看見閻羅王，只是一縷魂魄飄飄蕩蕩到這個陌生的古代世界，附身在剛被打死的丫鬟身上。

這是俗稱的穿越或者……空間跳躍？

為什麼會這樣？是哪裡出了差錯？

因為她的壽命未盡，心臟卻透支過度，需要一副新軀體？因為她不信上帝，背棄阿彌陀佛，上天要矯正她的信仰觀？還是因為……她滿心、滿肚子的遺憾，上蒼深感同情，給她一個機會重新開始？

她不知道理由是什麼，但確定自己穿越了。

她穿越，那……長得和哥一模一樣的男人是怎麼回事？他是哥嗎？哥也穿越了？他還記得自己嗎？

不對，他不是哥，他身上沒有哥的味道，他看著自己的眼神裡，有好奇、有陌生，卻沒有心疼。

他只是一個和哥哥長得很像的古代人。

他比哥年輕得多，也壯實得多，雖然他抱她的動作和哥一模一樣，但哥的身體那麼好，怎會像她，心臟透支、陽壽未盡然後穿越了？

所以，是她的錯，是她腦袋太混亂，行為太失控。

她不該抱著人家放聲痛哭，不應該遭遇委屈就習慣性地往哥哥身上躲，更不應該看著他就覺得心安……

這裡是階級意識很強的古代，她是穿越女，不該保存自己的公主病，她只是剛被杖斃的粗使婢女，她應該……

只是，他為什麼沒用鄙夷的目光瞪她，沒有嫌惡地指著她，大喊一聲「放肆」？因為他被她一聲「哥」喊暈了頭？被她哭得亂七八糟的眼淚亂了心？

搖頭，更亂了。

就是因為混亂，她很白癡地問巧兒，「你們這裡的香皂，都是這個味兒嗎？」

廢話，這裡是古代，難不成她還指望有阿原手工皂？就算有香皂，估計只有公主或皇后娘娘用得上，她一個賤民恐怕只有重新投胎，才能再度遇見那等好東西。就是因為混亂，她要了一桶又一桶的熱水，這裡沒有水龍頭，巧兒和鴦兒提水，提得滿身大汗，一雙眼珠子都快把自己給瞪穿，唉，該學會將就的。

把頭從水裡拔出來，深吸一口氣，余敏用力拍拍自己的臉，決定不想了，決定走一步，算一步。

她捧起水，狠狠潑幾下，拿起不吸水的布巾用力擦乾。

這副身體至少有大半個月沒洗過，第一桶水下去，搓不了多久就浮上一層灰白色懸浮物，真可怕，她這種罹患公主病的女人，不知道能不能在這裡安然活下去？從浴桶裡爬出來，準備換衣服之時，她想起先前那位巧兒姑娘陰陽怪氣地說：「這套衣服可是鴦兒姊姊最好的一套，還沒上過身呢，如果妳嫌棄的話，不妨穿上自己的舊衣。」

拿起衣服，翻看兩下，說實話，她確實嫌棄，不過處處講究的日子應該結束了吧。

余敏套上衣服，走出浴間，遇見等在外頭的巧兒。

她臉色的臭度可以和臭豆腐拚高下，若不是酷似哥的男人下達指令，巧兒大概會直接把自己丟進焚化爐吧。

前世心臟不好，習慣避免爭執，也避免情緒過度起伏，余敏只微微一笑，屈膝道：

「勞煩姑娘了。」

「妳也知道勞煩人了？」巧兒哼一聲，走在前頭。

余敏乖乖跟上前。

回到房間，鴦兒已經等在那裡，她年紀比巧兒略大些，五官眉目柔和得多，至少就算不屑她，也不至於表現得太明顯。

鴦兒幫她擦乾頭髮後，讓大夫進屋子替她號脈。

大夫只說她身子虛弱，需要好好調養，留下方子便轉身離開。

這點余敏也深感怪異，剛被杖斃的人，屁股上竟不見半點傷痕，不合邏輯，但最不合邏輯的穿越事件都發生了，傷口消失這回事也就……隨便吧。

她輕觸銅鏡，鏡中的人看起來約莫十五、六歲。

令人訝異的是，這張臉和前輩子的自己一模一樣，身材相似、膚質狀況相似，右手臂上的相同位置有一顆相同的痣。

只是碰到這麼大的事，她震驚恐懼，胸腔裡的心臟卻沒有造反跡象，沒有習慣性的悶痛、沒有心悸不已，依舊穩穩地跳動著。

可不可以由這些事歸納，這顆健康心臟是做為她穿越的獎賞？

「倘若姑娘整理好，爺在廳裡等妳。」

鴦兒說話中規中矩，沒有巧兒那股不自禁流露出的鄙夷，但比起巧兒，余敏更防備鴦兒，她的目光太閃爍。

要見「哥」了嗎？余敏輕咬下唇，猶豫，她該怎麼解釋……自己認錯人？

見余敏這副模樣，鴦兒冷淡一笑，還沒想好說詞是吧？

也對，是該想想辦法在自己身上弄出點傷口，否則杖刑之謊怎麼圓得過去？

口氣裡帶著微微的譏諷，鴦兒說道：「不急，余姑娘慢慢來，我在門口留個小丫頭，倘若姑娘準備好見爺了，她會帶妳過去。」

她不給余敏說話的機會，轉身離去。

「……這也嫌、那也挑，好像咱們府裡的東西都入不了她的眼，嫌胰子臭，嫌布巾不吸水，嫌衣服粗糙……沒弄明白的話，還以為爺救了個公主回來呢。」

「爺說她受傷，哪來的傷啊？全身上下連一塊破皮都沒見著，怕是糊弄主子爺，想求得爺憐惜……」

巧兒的抱怨滿坑滿谷，聽得呂襄譯抿唇憋笑。

璟叢還嫌守靜園的下人沒規矩，這裡的下人規矩又好到哪裡去？

璟叢知道自己被取笑了，不過巧兒確實沒規矩，在國公府裡有母親盯著，她還不至於這樣大膽，出府後，她仗著侍奉自己多年，再加上有王信這個叔父當靠山，

誰都不放在眼裡。

去年祖父離世，匆促間買下叢園後，他離家打仗，戰事結束，又被派至京畿大營駐守。每次來回，在府裡待的時間加在一起湊不到二十天，哪有那個心思調理下人。

李忠、王信對外頭的事還算有能耐，但管理後院就差了點，以至於到現在，叢園外頭看著還好，裡面卻亂成一團。

「巧兒的意思是，余敏目空一切，把妳們當成下人，指使得團團轉？」呂襄譯似笑非笑地問。

指使嗎？巧兒一頓，答不出話，只好轉頭向鴛兒求助。

鴛兒屈膝道：「回平王世子，余姑娘沒有指使得我們團團轉，只是多問上幾聲。」比起巧兒，鴛兒的回話厲害得多。

這種說法容易造成誤解，「多問幾聲」與「指使」之間的差別，在於下人是否心寬，而非余敏好不好伺候，重點是，余敏確實是嫌棄挑剔了。

一個粗使丫頭諸多挑剔？那叫作不識抬舉，當真以為主子寬厚，她便飛上枝頭當了金鳳凰？倘若主子存了這個想法，能不憎厭余敏？

可惜她們的小心計非但派不上用場，還讓環叢看得更加清楚，叢園需要找個人好好掌理，免得尊不尊、卑不卑，上下亂套。

「余姑娘呢？還沒打理好？」呂襄譯又問。

鴛兒面上刻意表現出些許猶豫。「余姑娘打理好了，但她還沒準備好見爺。」

她偷偷瞧環叢一眼，只見他眉頭緊蹙，面色不豫。

生氣了嗎？鴛兒自覺計策得逞，心頭更歡。

還沒準備好見爺——言下之意是讓爺等著，皇后娘娘才有這等架子吧！鴛兒、巧兒互視一眼，抿嘴淺笑。

她們再度估計錯誤，環叢並非惱怒，而是擔心……那丫頭確實藏有祕密？

「襄譯，餓嗎？」環叢問。

「趕路趕得急了，有點。」呂襄譯順勢回應，他知道環叢想支開兩人。

「妳們去做些拿手好菜送過來。」

心機不深的巧兒連忙接話，「做蝦泥肉羹好嗎？是爺最喜歡的。」

環叢懶得應付，呂襄譯道：「對，用點心思，本世子別的不多，銀子不少，吃得高興了給妳們大賞。」

「是。」巧兒樂滋滋地回答。

鴛兒卻皺眉微詫，不是該怒責余敏沒規矩的嗎？不是該命人把余敏給抓過來嗎？怎麼會話題一轉說……餓了？

發展不在預料中，但她還是忍氣屈膝道：「奴婢遵命。」

鴛兒的表情落在兩人眼裡，心思也猜到了幾分，女人湊在一塊兒就是麻煩。

呂襄譯撇撇嘴，拿起杯子，一口氣把杯裡的茶全喝了。「真難喝，你這裡沒有好點兒的茶葉嗎？我每年給你的分紅拿去做什麼了？」

「在箱子裡，沒時間算。」環叢應道。

「你從小就是這副德性，食衣住行樣樣不講究，賺錢也不懂得花，真不曉得還這麼拚命掙功勞做什麼？」

「打仗的時候，有口水喝就算好的，還講究？講究的人全死在戰場上了，不是被打死，是餓死的。」環叡笑著回他兩句。

「唉，所以我說當武官不容易，不像那些文官只要在朝堂上張嘴閉嘴，把舌頭吐出來和人爭幾句，就能吃香喝辣、攢金儲銀。」

「我家的國公爺不就是這麼想的？可一路活到四十幾歲，他能夠吃香喝辣，全仗著我們這些莽夫替他爭口糧。」環叡諷道。

呂襄譯失笑，補上幾句，「人家還不領情呢，所以施恩得挑人，免得便宜被佔盡，還遭人嫌棄。」

說得好，對那位親爹環叡的心涼個透徹，若不是還沒把娘撈出來，那個國公府他連看都不想多看一眼。

確定鴛兒、巧兒走遠了，呂襄譯才換過話題。「我方才審了一回下人，大家都說余敏膽小怯懦，是個好欺負的主兒，不像你家丫頭說的那樣。」

環叡沉吟須臾後，緩聲回答，「記不記得我跟你提過的周通？」

呂襄譯不懂話題怎麼會轉到這裡？「我記得，那個給你弄出幾十顆手榴彈，助你兩日光景便大敗西夷，那時你說他是、他是穿……穿啥的？」

「穿越。」兩人之間沒有祕密，他們的關係比親兄弟更親。

「對，他是從幾百年後穿越到這裡的，可你不是說，大家都認為他發瘋了？」一個瘋子的話能夠相信？

「對，但是我相信他。」

「為啥？」會相信這種鬼話，腦袋肯定有毛病吧？

如果能夠穿越，他也想穿到幾十年前，在成王兵變時站到先帝身邊吆喝幾聲，說不準就可以封個王爺當當，他家老頭子就是這樣變成平王的。

回想當年先帝封王，封得可真是慷慨大方。

一夜之間，大齊多出二十幾個王，這些人當中有用的找不到，沒用的廢物滿街跑，朝廷年年撥大筆銀子養他們，看得呂襄譯肉痛。

「周通原是行事謹慎之人，因此在邊關待十幾年，打過大大小小的仗，都能夠全身而退，卻也因為性情木訥，多年下來只混到一個小隊長當。」

「可自從他摔掉山谷，軍醫說沒救，他卻奇蹟似的活過來之後，整個人性情大變，變得張揚驕傲、目空一切。你想想，謹慎木訥的他怎敢走到我面前大放厥詞，要與我打賭？」

「打賭？」

「對，賭他有本事助我在三天之內打敗西夷，若他贏，我付他三千兩白銀。我同意了，事後我確實給他三千兩，他大樂，宴請營中弟兄喝酒吃肉，要是過去，他有筆意外之財，肯定會挖洞藏起來。」

「確實是性情大變。」呂襄譯同意。

「他醉得迷迷糊糊，被架回營帳時，我支開眾人，問他：誰教他做手榴彈的？」

「他告訴你了？」

「沒有，但他說，如果不是材料受限，他可以給每個士兵做一把槍。他說著話，答答答地一陣亂喊，手上做了個奇怪動作，一面笑一面說：『弓箭？那是小孩在夜市裡玩的遊戲，槍才是王道。』他還說，光是在網路上賣改造槍枝，他給自己賺了一部雙B跑車。」

「什麼是雙B跑車？網路又是什麼？」

「不知道，他講的話當中，有許多我聽不懂的詞彙，只能強記。但我藉機和他打賭，若他能做出比手榴彈威力更強的東西，我允他黃金三千兩，還上報朝廷，給他一個官位。」

「他拍著我的背說：『沒問題，要我弄核子彈是困難了點，但做幾顆原子彈倒可以試試。』」

「他在床上大跳大叫，說他穿越時空數百年，就是為著改造歷史而來，說他這種人不應該在監牢裡埋沒一生，應該建立豐功偉業。他還說自己愛死穿越、愛死親愛的上帝、神佛、瑪利亞。」

「後來呢？」

「酒醒之後，我逼著他做原子彈，他大驚失色，連連搖頭說他做不來，但我用一把大刀架在他脖子上，逼著他非做不可，他被逼得沒法子，向我要了不少材料，關在屋裡埋頭苦幹。」

「他把原子彈做出來了？」

「沒有，他把自己給炸死了。」

說到這裡，環叢仰天長嘆，當年的自己年輕氣盛、太過急躁，若不要殺雞取卵，他至少還有手榴彈可用。

呂襄譯問：「你的意思是，周通死而復生，但靈魂換了？」

「沒錯，換了個幾百年後的靈魂。」

「余敏也是被杖斃，也是死而復生，所以也是穿越？」

「否則要怎麼解釋被苗夫人杖斃的她，身上卻不見傷痕？」

當年周通清醒之後，腦袋上的傷也不翼而飛，嚇得軍醫逢人便說周通有神佛相佑。

「如果余敏也是穿越的，不就可以讓她給你做原子彈、核子彈？不、不、不……千萬別把她給炸死，還是做做手榴彈就好。」

環叢微笑點頭，這可不是天佑大齊嗎？

想到不費吹灰之力就可以滅掉大金，想到同袍兄弟可以不損一人，平安返鄉，他控制不住地嘴角上揚。

巧兒、鴦兒把熱騰騰的菜餚端上桌時，余敏出現在門口。

環叢看著打理乾淨的余敏，她和紙片裡的女孩更像了，一種讓人不自覺放鬆的舒心感油然而起，她……真美麗。

他心情飛揚，卻半分不顯，臉上仍然掛著「內有惡犬、生人勿近」的標誌。

呂襄譯不同，光是想到她即將帶來的「好處」，便抑不住他的奸商本能，揚起手，熱情地和她打招呼。「敏敏快過來，餓不餓？飯做好了。」

敏敏？余敏一身雞皮疙瘩爭先恐後地冒出來，她縮緊小腹，強行忍住。但呂襄譯那副奸商嘴臉，看起來很像企圖吞掉小紅帽的大野狼，嚇得她戰戰兢兢、不知所措。

老師有教過，反常即為妖，要是在半路上有人拉著她的手說：「妹妹，妳跟我走，我把鮮紅的心臟送給妳好不好？」

別懷疑，他肯定不會白送妳心臟，而是打定主意拿走妳的肝臟、腎臟、眼角膜、皮膚……所有值錢器官。

所以，這個漂亮到不像男人的男人，在打什麼主意？

她下意識往後退，保持距離，以策安全。

璟叡瞧她一眼，沒有笑容、沒有巴結，更沒有大野狼式的笑臉，他淡淡說：「還不過來吃東西，要人餵嗎？」

他不是哥，他不哄她、不疼她，理所當然。

他不是哥，她不理他、不用他，也是理所當然。

只是他的口氣那麼淡，表情那麼冷，她卻下意識聽話，下意識走到桌邊，下意識挑選他身邊的位子坐下，遠離大野狼。

因為……哥對她的制約還在？

看見余敏在璟叡身邊坐下，巧兒居然忘記自己的身分，大喊一聲，「不行！」

聲音過大，惹得在座三人側目。

巧兒急了，老國公夫人幾年前發過話，要抬她和鴛兒當通房丫頭，雖然爺還沒有、還沒有……可她們的身分終究與旁人不同，滿府下人，誰不尊稱她們一聲姑娘？可她都還沒坐到爺身邊，同桌吃過飯，這個賤人有什麼資格？

巧兒氣到臉都歪了，瞪著余敏的眼珠子快掉出來。

她說不行？管起主子啦？

呂襄譯灼灼目光中盡是玩味，這丫頭和守靜園下人有得比，只不過守靜園裡那些是後頭有人撐腰，這王巧兒是誰給她撐的腰？難不成她和璟叡之間有那麼點兒說不清楚的……

在巧兒喊出「不行」後，余敏下意識站起，直覺退開，因為突然記起，穿越後的自己不是公主而是小奴婢，但璟叡動作更快，一把拉住她的手，阻止她走人。

被攥在溫熱的掌心裡，余敏一愣。

這雙手和哥不一樣，哥的手柔軟細緻，外科手術的醫生都很注重自己的手，但他的手粗糙，指間厚厚的繭子摩擦著她的手背，不同的觸感，卻奇異地帶給她相同的安全感。

明知道是不同的人，但那張熟悉的面容還是讓她混亂了。

呂襄譯和璟叡同時盯上巧兒，盯得她胸口撲通撲通、小鹿亂撞，她知道自己過了，可、可……可是爺向來不注重規矩的呀，她深吸氣，安慰自己沒事的。

鴛兒不敢幫腔，生怕火延燒到自己身上，巧兒向她投去求救目光，她把頭低下，假裝沒看到。

見鴛兒不幫自己，巧兒不得不硬著頭皮擠出話，「老夫人說過，男女七歲不同席。」

拿祖母壓他？環叢氣樂了，問：「主子發話，奴才插嘴，又是哪門子規矩？」
口氣不嚴厲，可鴦兒知道事態嚴重，無法置身事外了，她一把拉住巧兒，跪在主子跟前。

她倉皇道：「奴婢知錯，求爺饒命。」嘴上說著饒命，卻忍不住多看余敏兩眼，
今天主子和往常不同，是余敏的關係嗎？

環叢劈頭斥喝，「出去，把門帶上！」

「是。」

巧兒被拉著站起，忿忿地朝環叢和余敏望去，視線落在那雙交握的手上。
都已經在爺面前上過眼藥，爺還……爺不容許她們逾越，卻容許余敏和他同桌？
她到底哪裡特殊，值得爺這般對待？難道爺真想收了她？

巧兒一雙眼睛幾乎要噴火，是鴦兒硬將她往外拉。

打發了巧兒、鴦兒，環叢問：「怎麼不坐下？」

余敏回神，直覺回答，「哦。」

哦？呂襄譯失笑，又是個沒規矩的，他們哥兒倆御下真是失敗吶，不過……看在
她「穿越」的分上，看在她會做手榴彈分上，他對她依舊親切。

他甚至幫她盛飯，還把筷子遞到她手邊。他一邊做著伺候人的事，一邊盤算著，
除了手榴彈之外，那個幾百年後的世界，有沒有能賺大錢的生意？

在環叢非善類的注目下，余敏乖乖接過筷子，吃了一口飯，可才咬兩口就忍不住
皺眉頭。

真……真是難吃，這種廚藝簡直是天怒人怨。

呂襄譯敏銳，解讀她的表情，溫柔問道：「不好吃嗎？要不，吃點菜？」

他萬分熱情地幫余敏夾菜，她乖乖把菜擺進嘴巴，可一個忍不住，露出「超噁爛」
的表情。

環叢臭臉了，巧兒沒說錯，確實是個挑剔的。

「嗯？」環叢不說話，只發出警告聲。

正打算把菜吐出的余敏，硬把菜嚥回去，她端起茶，灌上幾口，方把那股怪味兒
給沖下肚。

「對、對不住。」她一面道歉，一面觀察環叢的表情，像個手足無措的孩子。

呂襄譯連忙跳出來打圓場。

「沒什麼好對不起的，不是妳的錯，叢園的廚子確實不行，只管吃飽不管好，要
不是餓極了，這裡的飯菜我是連半口都吞不下的。」

叢園管廚房的廚藝確實不怎樣，但比起軍中伙房做的，已經算得上美味佳餚，更
何況這一桌子是出自巧兒、鴦兒的手。

環叢覲了呂襄譯一眼，巴結成這樣？要是她不會做手榴彈，豈不是白忙？

不理會呂襄譯，他二話不說，直接往余敏碗裡夾菜。

大塊大塊的肥肉墊底，大把青菜堆上，再往最上頭疊入一大片煎得「微焦」的蛋，
威聲道：「吃！」

這是在玩疊疊樂還是造金字塔？

余敏苦惱地看著碗裡的菜，光聞味道就覺得痛苦，但是……環叢的眼睛直直盯住她，一副「你不吃它們，我就啃了你」的態度，她不得不挑出兩根菜秧子放進嘴裡細嚼。

這時候，余敏分外想念哥。

她帶著怨念吞下飯菜，在心裡大喊：哥，你在哪裡？救我……

這餐飯就在余敏的痛苦中結束，她吃掉小半碗飯，不吃菜，光吃飯，因為後來才發現，滿桌子「佳餚」中，勉強能入口的是她嚥的第一口米飯。

第三章 什麼也不會

菜撤下，余敏邊喝著比越南茶更苦、更澀、更難喝的茶，邊質疑這個時代的炒茶技術。

呂襄譯放下茶盞，進入正題，「敏敏，你說說，你怎麼知道有人要陷害我母親？」這次她沒忍住，嘆！茶激噴出口，要不是死命摀住嘴巴，連那些好不容易吞下去的米飯都會跟著噴射出來。

「怎麼啦？不舒服嗎？要不要請大夫來看看？」

呂襄譯問得既溫柔又親切，像顆溫暖的小太陽，讓女人的一顆芳心在瞬間融解。

「不、不必了……只是……只是……」

余敏支支吾吾老半天，呂襄譯發揮無比耐心，柔情似水地問：「只是什麼？」

「可不可以請你別喊我敏敏？」她一臉為難地望向他。

環叢抿唇暗喜，襄譯對女人向來無往不利，沒想到會在個小丫頭身上鎩羽？

濃眉微挑，不明白為什麼，見襄譯在余敏面前吃癟，他心頭挺……樂的。

千萬不要低估呂襄譯對金山銀山的包容力，被掃了臉，他依然溫柔，再接再厲。

「不喊敏敏，要喊什麼呢？敏妹妹？小敏？」

他越湊越近，余敏越退越遠，她看見大野狼的獠牙在眼前晃。

「呃，如果、如果您願意的話，可以喊我小魚。」

「小余？小魚？好可愛的名字，好，就喊你小魚。爺告訴你，往後有什麼事，爺給你撐腰，要是有不長眼的下人敢欺負你，立馬告訴爺，平王府就在叢園隔壁，幾步路就到了。」

「是，謝謝。」余敏依稀彷彿看見自己的心肝腸肺腎，正被一一摘除。

「好啦，快點說說，你怎麼知道有人要陷害我母親？」

怎麼回答？原主的事她半點印象皆無，那些記憶和被杖刑的傷痕一塊兒被刪除了。

見余敏沉默，他再度催促，「別怕，有爺作主呢，誰也坑害不了你。」

他這麼積極地想要答案，可……答案已成公案，余敏只好長嘆回答，「我不記得了。」

不記得？邀功的大好機會，她居然用這三個字帶過？所以……那個穿越的可能性再提幾成？

呂襄譯不死心，「你的賣身契已經不在苗氏那裡，別擔心。」

她哪裡是擔心，就是……她很想跳腳，穿越這種事不能舉牌昭告天下吧。呼……

再嘆。「奴婢撞到腦子，什麼都不記得了。」

撞到腦子？胡扯，大夫說過，她身上沒傷、腦袋沒傷，整個人好得不得了。

與璟叡對視一眼，呂襄譯結束試探，退回位子上，由璟叡接手。

璟叡走到余敏面前，定住，俯視快被嚇慘的小姑娘。

余敏抬頭，整個背貼在椅子後靠，仰視高大的男子。

他不笑，臉龐嚴肅得像個將軍，身材高壯得像個將軍，專注的目光像個將軍，他全身上下流露出將軍的肅殺氣息，這樣的氣息讓人情不自禁軟腳，情不自禁對他俯首稱臣。

心速加快，激動翻騰，像是有人朝她胸口倒進一桶灼熱岩漿。

「妳叫什麼名字？」璟叡問。

她自稱小魚，他們沒有奇怪反應，而美得像妖孽的爺喊她敏敏，「余」加上「敏」……

她大膽假設，原主的名字和她前輩子一樣。

猶豫三秒鐘，她拚了！「回爺的話，我叫余敏。」

「家裡有誰？」

與璟叡對視，她決定再賭一把，「爹、娘、哥哥。」

她說得小心翼翼，卻引來璟叡和呂襄譯嘴角擴大的笑意，「余敏」家裡半個人人都沒有了，她的娘、爹、哥哥是從哪裡冒出來的？

他們的笑讓余敏自我懷疑，賭輸了嗎？

璟叡問：「妳不是撞到腦子，什麼都不記得，怎麼還知道自己的名字、家裡有什麼人？」

對哦，前後矛盾了，余敏閉上嘴，在心裡碎碎唸著「沉默是金」。

璟叡難得用哄人的口氣說話，但他哄了，並且哄得心甘情願。「說說看，為什麼見到爺，喊爺哥哥？我是妳哥嗎？還是我長得像妳哥？妳哥哥叫什麼名字？做什麼的？」

他不斷丟出問號，她沒有任何一句可以回答。

但璟叡對於咄咄逼人這種事表現出濃厚興趣。「形容一下，妳哥是什麼樣的人？」

做什麼的？既然妳記得哥哥，那麼肯定喊得出他的名字，說說看。」

他越問，口氣越硬；她越聽，嘴唇越抖，心越顫。

如果換成過去那顆爛心臟，早就罷工了，一昏天下無難事，可現在……她有點痛恨胸腔裡這顆堅強壯碩的心臟了。

「我不記得，我不知道，不要再問我。」她摀起耳朵，拚命搖頭。

沒有辦法時的唯一辦法，叫作耍賴，當然，裝死也是王道。

「不知道？一下子記得、一下子不記得，一下子知道、一下子不知道，莫非不是遺忘，而是說謊？」

酷斯拉再現江湖！

璟叡兩隻手扶在椅把上，身子往前傾，臉朝她的臉靠去。

余敏已經退到無路可退，他依然繼續靠近，他越來越近、越來越近，近到鼻子快要貼上鼻子，近到她可以接收到他呼出來的溫熱氣息。

不行了、不行了……啊……她不行了！

她經常幻想哥對自己做這種事，現在……幻想成真，害得她荷爾蒙四射，頭腦裡出現一堆沒道德的亂倫畫面。

她不行了啦，余敏用力一拍椅把，用力站起來，用力作出決定——最好的防守是進攻。

可惜就算她站得挺直，依舊得仰視他，全怪她的小腿骨發育不夠長，只好犧牲她可憐頸椎。

她像驕傲的小母雞，鼓足氣勢地揚聲道：「腦子是很複雜的器官，沒有人可以瞭解它的運作模式，所以記得一些、遺忘一些是很理所當然的事。」

器官？運作模式？這些話……很新鮮呢，以後的時代的人都是用這種難解的話在溝通？

璟叡雙手橫在胸口，陡然轉變態度，寒聲道：「說謊對妳沒有好處，說清楚，穿越之前妳的名字也叫作余敏嗎？」

穿越？他、他、他……說穿越？有沒有聽錯？揉揉耳朵、揉揉眼睛，揉揉所有訊息接收器官。

「穿越？」她問。

「穿越！」他答。

轟轟轟，晴天霹靂連轟炸，他怎麼知道穿越，莫非他也是穿越人士？那麼……他是哥嗎？那個她想拿來和莫醫生配對的哥哥？

倏地，喉嚨被綁住，她無法發出聲音，只能流下淚水，狂飆的淚順著她的臉頰拚命往下墜。

如果他是哥，是不是代表在二十一世紀，他們的愛情無法順利進行，所以邱比特幫他們換個新空間？

她在發抖，她很委屈，她很可憐，短短的三秒鐘內她淚流滿面。

一股強烈的不忍生起，心疼在敲擊他的腦袋，璟叡不想問了，穿不穿越重要嗎？不重要！什麼才重要？她……她的傷心才重要。

直覺地，他想擁她入懷，但呂襄譯推開他，搶到余敏面前。

莫非世間真有穿越這回事？他用觀賞「神獸」的目光緊緊盯住她。

他想問她一大堆事，比方下一任皇帝是誰？齊國是不是真會與大金交戰？她有沒有本事製造手榴彈……

他從璟叡懷裡抽出照片，放在她面前，用加重版口氣說：「妳就是穿越人，我們知道了。」

照片……是莫霏拍的，有她、有哥，有二十一世紀的文明產品。

她再也抑不住激動，一把撲進璟叡懷裡，兩條小胳膊緊緊圈住璟叡寬寬的腰際，放聲大哭。「哥，你也穿越了嗎？」

什麼？什麼？什麼？更多的問號把璟叡和呂襄譯的腦袋塞爆，完全無法思考……

余敏的眼睛黏在照片上，已經超過半個時辰，她想不通，為什麼窗台上的照片會跟著她穿越？

呂襄譯和璟叡搬來兩張椅子，坐在她對面，把之所以知道「穿越」的來龍去脈主動解說清楚後，等待她開口。

「你真的不是我哥？」

「不是，我是靖國公世子，家中的嫡長子，在昨天之前我確定自己沒見過妳。」
璟叡解釋得極其認真。

「照片會落在你手中，肯定有原因。」她沉吟道。

「也許。」璟叡同意，呂襄譯也點頭。

今日，他與襄譯並肩策馬，照片飄過來，不偏不倚地貼上他的衣襟，如果這代表的是緣分，璟叡很高興，和她有緣分的人是自己。

接手照片，他再次細看，照片裡的人確實是自己和余敏。

「妳說這個叫作照片？怎麼弄出來的，用特殊的工筆畫出來的？」呂襄譯問。

宮裡有不少厲害畫師，替皇帝、皇子、公主及各宮娘娘作畫，但沒有任何人的畫技可以這樣栩栩如生的將人描繪下來。

余敏搖頭，她花大把時間與力氣才逐漸恢復情緒。

「照片不是用畫的，是用拍的，用相機、用手機，在我們那裡可以用不同的機器，把人或圖像記錄下來，古人用筆記錄歷史，而我們現代人用照片、影片來記錄史事。」

「意思是，那些機器可以把我們眼睛看到的東西通通變成……」呂襄譯拿起照片，對她揮兩下，問：「照片？」

「對，手機的發達與生活化，很多人每天都為自己拍照，這張照片是莫醫生拍的。」

「莫醫生是誰？」璟叡問。

「是我爸爸中意的媳婦人選，但是哥……」講到哥，余敏心頭沉重，她死了，哥很傷心嗎？會不會太難過，會不會陷在哀傷情緒中久久無法恢復？

她搖頭，再次提醒，眼前男人不是她的哥哥。

「妳哥怎樣？」璟叡追問，他對和自己長得一模一樣的男人感興趣。

「哥還在猶豫。」

「莫醫生不漂亮嗎？」呂襄譯問。

「不，她漂亮，聰明大方、開朗善良，所有人性中美好的性格她都有。」

「既然如此，猶豫什麼？」璟叡和呂襄譯一人一句，接得很有默契。

余敏看一眼璟叡的臉，苦笑，因為哥喜歡的是她，而她也喜歡哥啊。

她沒有明講，但帶著羞怯與甜蜜明媚的笑容，卻讓璟叡意識到些許真相，他皺眉，口氣充滿教訓意味，「那個人是妳的哥哥。」

好吧，他承認，看見她因為另一個男人而嬌羞明媚，讓他極度不舒服。

余敏訝異於他的敏銳，她什麼都沒說啊，他怎麼會知道？

呂襄譯看不懂余敏的羞怯，卻聽明白璟叡的教訓口吻，身子往前一傾，視線釘在她臉上，帶著咄咄逼人的微笑，問：「妳喜歡自己的親哥哥？不會吧？」

悶！她不習慣將心事攤在別人眼皮子底下，帶著薄怒，她說：「哥哥姓韓，我姓余。」

「是誰從母姓？」呂襄譯又往她更近一步。

璟叡撇嘴不滿，扳過他的肩膀，將他往後拉。

余敏蹙眉，他們很有挖人隱私的本事，若穿越到二十一世紀，會是最優秀的狗仔隊。

「在我們那裡，和離是很普遍的事，據統計，六對夫妻當中就有一對離婚。哥的爸媽離婚了，因為哥的母親有強烈的事業心，經常世界各地奔波，而哥的爸爸需要一個每天都有溫熱飯菜可以吃的家。」

「我爹媽也離婚，我爸是個很好的父親，卻不是好丈夫，他性情風流，結婚後還有不少紅粉知己，但我母親對於丈夫的忠誠專一有強烈要求。」

「他們各自離婚後，哥的爸爸遇見我的媽媽……正確的說法是哥的爸爸先遇見我，哥的爸爸是醫生，我是他的小病人，從小到大經常到醫院報到，於是媽和哥的爸爸相遇、相愛，最後他們決定結婚，成為一家人，我才變成哥的妹妹。」

「妳哥哥叫什麼名字？」呂襄譯福至心靈地問上這一句。

余敏想也不想，直覺回答，「他叫韓璟叡。」

韓璟叡？！輪到呂襄譯和璟叡被雷劈，他們看著彼此，不是深情款款，而是疑問多到無法解釋。

一模一樣的名字，一模一樣的長相，意謂什麼？

璟叡也是穿越者？不可能，他只有這個時代的記憶。

璟叡和余敏的哥哥是同一個人，只是生存在不同的時代？

沒有人可以給他們合理解釋，他們對科學的涉獵不夠深，而幻想創意不是這個年代的教學重點，所以他們只能發傻，除此之外找不到更合適的事情來做。

至於余敏，她沉溺在自己的世界。

低著頭，沒有發現兩個大男人的錯愕，她伸出手指，一遍遍不斷在腿上重複寫著「韓璟叡」。

這是她的習慣，國小、國中、高中、大學……每個心慌意亂、手足無措的時刻，她會不斷寫著「韓璟叡」，寫著寫著，心就安了，寫著寫著，就不慌亂了，跳得亂七八糟的心臟會自動慢慢回歸正常。

為此，她常抱著哥的手臂撒嬌，說：「哥比爸開的藥更有效呢。」

早知道……早知道要離開的話，當初怎麼能夠放任自己，靠他靠得那樣近？

不應該親密、不應該建立關係，不應該把他美好的人生拉進自己殘缺的生命裡，她給不了哥任何東西，只能給他留下一筆刪除不去的哀傷。

哥很痛吧？會痛很久嗎？他能順利找到自己的止痛劑嗎？

做錯了，她……

在短暫的震驚後，璟叡迅速恢復素日的沉穩。

他望住她恬淡的臉龐，不管看幾次，他都覺得她漂亮，不是那種可以用筆墨形容出來的美，而是一種……一種瞧過、看過、相處過，就想要再瞧、再看、再相處

的美。

「妳為什麼會穿越？」呂襄譯好奇寶寶精神發作。

她也期待有人告訴自己，為什麼會穿越？「應該是因為我死了吧。」

「妳為什麼會死？」

「我的心臟不好，能活到幾歲，沒有人能保證，即使爸和哥都是心臟科的權威。我從二十歲後就在排隊，等待一顆健康的心臟，很可惜，我並沒有等到。」

「什麼意思？」心臟可以被……等待？

「幾百年後的醫學技術很發達，人的手斷掉，把斷肢撿起來，立即送醫的話就有機會接回去。」

余敏的話讓璟叡精神振奮，太神奇了，如果有這種醫術，打起仗來就不會有這麼多傷兵。「接回去之後，手還可以用嗎？」

「當然可以，就算接不回去，等傷口癒合後，也可以接機器手臂，一樣可以做出簡單的動作。」

「同樣的，心臟壞掉的人可以登記，等待換心，只要有一顆健康心臟，我就可以再活很多年。這個手術叫作移植，腎臟、肝臟、眼角膜、皮膚……許多器官都可以移植，只要有人肯捐贈，就會有人獲救。」

「可對方把心臟捐給妳，自己怎麼辦？」

「通常能夠捐贈器官的人，都是被醫生判定腦死，無法活下來的人。」

「有這麼厲害的醫術，你們那裡的人可以活很久嘍？」

「對，二十一世紀的人類，平均壽命是八十幾歲。」

「妳會做移植手術嗎？」璟叡急問。

「我不會，那是外科醫生才能做的事，我哥和莫醫生都會做。」失笑，現在余敏可以確定他不是哥，哥才不會問這麼蠢的問題。

不會？呂襄譯驚了兩寸。「那妳會做手榴彈嗎？」

余敏打量兩人，他們未免太異想天開。「我不會，那是軍火專家才會做的事。」

「這個不會、那個不會，妳到底會什麼？」呂襄譯悶透了，好不容易遇到一個穿越人，沒想到她什麼都不會。

「我會做衣服。」余敏指著照片，說道：「這是手機，拍照時，我正對工作室裡的員工交代事情，如果沒死的話，我的新作品有機會在巴黎時尚週裡展示。」

「這是電腦，裡面有我要寫給雜誌的文章，有我設計的衣服，他們是這樣形容我的作品：簡約、婉柔，帶給人視覺上溫暖的饗宴。」

呂襄譯輕嗤一聲，哪個女人不會縫衣服？值得她說上一大篇，他輕蔑回道：「不就是個裁縫？」

真難聽，什麼裁縫？

余敏耐心回答，「我是時尚流行業者，我有自己的工作室，我和好幾個大品牌的服飾公司合作，為他們設計衣服。」

璟叡轉移話題，問：「病人不是應該留在家裡，好好養病？」

余敏長嘆，同情目光對上璟叡，「實在很難跟你們這些古人溝通，不過……我試

著解釋吧，在我們那裡，病人不必關在屋子裡等死，可以選擇繼續工作或者享受剩餘生命。」

你們這種古人？他居然被鄙視了？璟叡皺眉，她不知道他在幫她嗎？

呂襄譯瞪璟叡一眼，人家才不需要他救。他繞回原題，「你們那裡有沒有什麼東西，可以拿到這個時代賺大錢？」

「有很多啊，電腦、網路、電視、汽車、手機、軟體……在我們那裡，最有錢的人都經營這些產業。」

有這麼多可以選？太好了，總不會樣樣都不成吧，呂襄譯的興致再度被提起，「很好、很好，那妳會做哪一種？」

「我不會，那些東西都很專業，需要專業的人才來做。」

呂襄譯翻白眼，和她對話簡直是浪費口舌，為什麼不讓那個既漂亮又聰明大方、開朗善良的莫醫生穿越過來？

「身為穿越者，妳到底會做什麼？」

「我會做衣服。」

「說來說去，還是個裁縫。」不會縫衣製服的女人怎麼嫁，值得她拿出來說嘴？呂襄譯揮揮手，臉上已無方才的熱情，只剩下惱怒不耐。「乍一看，挺醜，仔細看，更醜，沒才能，長得又是少見的醜，妳幹麼費功夫穿越？因為我們這兒的糧便宜嗎？」

嘔？變臉？嘴臭？余敏領略到人性醜惡。

她只是不夠美豔，怎樣也算得上清秀佳人，不實指控！

幸好她脾氣好，情緒起伏不大，不習慣潑婦罵街，不過諷刺還是行的。「可不是嗎？真冤，要是可以長得像世子爺這般，沉魚落雁、傾國傾城、秀色可餐、九天仙女、皓齒明眸……穿越會有意思得多。」

每個形容詞都是好的，只是，宜用在女子身上。

哇咧，耍軟刀子啊？呂襄譯瞪她一眼，要不是跟女人鬥嘴太掉價，他的三寸不爛之舌會把她罵到去跳樓。

他一扭頭，對璟叡說：「我已經把她的身契給你啦，以後這怪物的事兒與我無關，她要是做出什麼出格的事，可別讓我負責任。」

璟叡還沒回話，余敏就搶著說：「以後我是爺的責任？太好了，要是讓個沒道義、沒肩膀的弱雞男人承擔，我還真怕摔了呢。」

說他弱雞，呂襄譯怒指她，「妳這個不懂感激的女人，要不是爺助妳一把，妳早晚死在苗氏手裡。」

余敏指指自己，「這個余敏確實是死了啊，把我從那個骯髒地兒撈出來的……沒記錯的話是我家的爺吧。」她飛快選邊站隊。

呂襄譯恨恨拂袖道：「唯女子與小人難養也。」

「幸好我不吃世子爺家的糧，難不難養與世子無關。」

「哼，牆上蘆葦，頭重腳輕根底淺。」呂襄譯滿臉鄙夷。

「山間竹筍，嘴尖皮厚腹中空。」余敏含笑應對。

要用古話罵人嗎？別的不會，剛好會這兩句。

呂襄譯氣急敗壞，第一次被人擠兌得說不出話來，向璟叡望去，他竟沒有表態幫忙的意思？可惡！

只是對付一個小女子，還需璟叡幫？這話傳出去，爺的面子往哪兒擺？他再瞪余敏一眼，什麼話都不說，轉身出去。

屋子裡只剩下璟叡和余敏，兩人眼對眼、面對面，璟叡沉默了一會兒，說道：「別介意襄譯，他只是嘴巴有點壞。」

「我不會介意，每個壞蛋心裡都住著一個受傷的靈魂。」她隨口說道。

璟叡卻被這句話驚嚇，片刻，笑容微微勾起，住著受傷的靈魂？可不是嗎，形容得真好，一個拚了命，想讓父親看見自己的男孩，最後選擇叛逆、恣意而行……

「多講一些那個二十一世紀的事，好嗎？」

璟叡要求，余敏無法拒絕。

都是這樣的，明知道她假哭，哥還是會心疼；明知道不合理，她就是無法拒絕。這是她跟哥關係的最佳寫照，而眼前這個男人，有張酷似哥的臉。

她問：「你想知道什麼？」

這天他們從午後聊到深夜，從外面的館子叫回一席菜，食不語的璟叡和吃飯聒噪的余敏，即使在飯桌上也沒有停止過交談。

璟叡因為她，知道許多光怪陸離的事，而余敏趁著這番談話，對前世的生活做了最後一次的回顧與憑弔。

「與金人一役，你怎麼看？」

璟叡沒想到皇帝開口就問這個，他可以確定了，戰爭非打不可。

可是齊國兵馬實力確實比不過金人，這場仗役艱難得很，但即便再艱難也只能附和皇上，萬萬不能唱反調。

皇帝一問，在場的太子、二皇子、文相、各部官員、大小將軍……紛紛轉頭看璟叡，所有人都在等他反對，若是連不敗將軍都認為此戰無必勝把握，皇上的異想天開可以到此告一段落。

璟叡是傻瓜嗎？當然不是。這種時候，就算再忠君愛國，他也不會跳出來當炮灰，犯顏直諫是一回事，可明知必死還要觸楣頭，又是另一回事。

他深吸一口氣後，緩緩回答，「那得看皇上想怎麼打，用多久的時間打？」

「怎麼說？」

「金人是遊牧民族，甭說男子，便是女子也是在馬背上長大的，馭馬的技術遠遠勝過我朝軍隊，更別說他們的戰馬數量，多到無法估計，以步兵迎戰騎兵，傷亡人數將超過想像。」

「再者，燒殺劫掠是他們生存的必備本事，因此人人都養出一副好體魄，若以武力與他們對峙，贏面太小。」

雖然金人此時正面對他們自己部落間的鬥爭，不會輕易對大齊挑起戰事，但如果

非打不可，他們的實力絕對能讓敵人閉嘴。

「愛卿的意思是，與大金征戰必敗無疑？」

皇帝聲音冷了下來，平靜無波的目光看得百官紛紛低頭，無人敢迎視，生怕成為出頭鳥，被射出千瘡百孔。

環叡接話，「倒不是這麼說，輸在體力，就密集練兵，輸在戰馬，就買進更多的馬匹，但這都是臨陣磨槍，效果有，卻不大，咱們贏的唯一方式是……」

「是什麼？」

「兵不厭詐，用詭計、用心術，用迂迴戰術攻得對手措手不及。皇上可還記得，慶元十七年皇上對金人用的兵法嗎？」

幾句話，把皇帝從狂怒中撈出來，瞬間冷臉添入暖意。

皇帝當然記得，那是當年他最受百官推崇的傑作，他讓軍中將軍假作被俘，獻出假的戰力分佈圖，結果金軍大敗，整整五年不敢再騷擾齊國邊境。

皇帝撫手讚揚，「果然是不敗將軍，能想出以己之強攻彼之弱，金人不就是死腦筋，繞不了彎嗎？」

以己之強攻彼之弱，需要韓環叡才能想到？三歲小孩都背得出來好嗎？

滿殿文武再度低頭，這次不是害怕、不是汗顏，而是鄙視，不敗將軍如果只能想出這招，名號可以拿去燒了。

韓環叡分明就是拍皇帝馬屁嘛，只是拍得又響又亮、拍得渾然天成。

「微臣認為，憑皇上的機智必可以再次擬定出奇制勝的方法，教金人聞風喪膽，甭說五年，而是五十、一百年，再不敢犯我朝邊境。」

幾句話環叡說得鏗鏘有力、擲地有聲，聽得皇帝老子龍心大悅，欣喜不已。

審視皇帝表情，這會兒環叡再確定不過，就算不去查那批被調離的官員底細，也能確知皇帝要利用此役拖垮金人、打下藩王。

明白帝心，接下來的謀算就不困難了。

文相低頭，暗翻白眼，想罵韓環叡一句無恥，可是能無恥到讓皇帝高興成這副德性，他不得不承認，幾年歷練下來，韓環叡已不是當年的愣頭青。

韓環叡哪像韓驥那個窩囊廢的兒子？他啊，青出於藍，比他祖父還行。

文相不禁嘆息，這孩子要是姓文多好。

「環叡說得對，若人人都像你這樣，抱著必勝決心，哪有打不贏的仗？」

皇帝對環叡的吹捧，捧得站在一旁抱持反對態度的官員們只能保持安靜。

環叡明知道皇帝要把戲作足，他豈有不配合之理？今日的重點工作是叫文武百官閉嘴，別反對伐金。

拱手，他說道：「抱持必勝決心並不容易，若不是皇上態度明確，戶部、兵部兩部大人全力支持，軍糧、軍餉、軍功樣樣不缺，帶給前方戰士光明未來與希望，誰肯豁出性命替朝廷打天下？誰又能抱持必勝決心？」

轉一圈，他二度誇上皇帝。

皇帝眼瞇眉彎，鬍子下的嘴巴得意地往上翹，莫怪他偏心，環叡這麼好的孩子誰能不疼。

若不是後宮婦人淺見，擔心刀劍無情，女兒變成寡婦，他老早就下旨賜婚，把這個孩子招作女婿，不過現在……還是等大事底定再說。

「你剛回京，先休息幾日，再擬定伐金策略獻上，與朕參詳。」

皇帝此話一出，有人忍不住偷笑，搬石頭砸腳了吧，你讓皇帝想計謀，皇帝還指望你呐。

璟叡倒也不驚，他本就沒打算讓皇帝出計。

上回那場大勝，叫作瞎貓碰到死耗子，當年領軍的是扎嘎木，個頭夠大，但腦袋裡頭裝的全是木屑，連這樣的計策都會相信，也算奇蹟。

現在金人部落裡幾個領頭的，勃服羅、妥理達思、滿都魯……一個個都是躡上跳下的厲害傢伙，不能等閒視之。

「臣領旨。」

璟叡笑咪咪地接下聖意，皇帝也笑咪咪地在心中忖度：此役過後，該給這孩子封個什麼？

兩人都笑逐顏開，但旁邊那圈人一個個表情都很沉重。

打仗……那得燒多少銀子？戶部尚書的鬚角微微抽痛，兵部尚書想到要與金人打仗，頭皮發麻；刑部尚書開始算計，如果把罪犯放出來打仗，有多少人可以用？人人心底的算盤都敲得劈哩啪啦響。

照理說，璟叡是將軍，只管戰場上的事，在「臣領旨」三個字過後就該安靜退下。可他拍馬屁功力年年增長，皇帝越來越喜歡他，因此武官開會時他在，文官開會他也在，他都快當上半個宰相了。

怎樣？嫉妒嗎？皇帝樂意，誰敢有意見？

於是璟叡繼續坐著，繼續聽大臣論事，也繼續從國事討論中嗅出些蛛絲馬跡。

這是呂襄譯次次強調的一一朝堂動向對商人很重要。

比方，確定朝廷要在榆州挖礦的消息後，他就可以立馬從易縣將幾百車的鐵鍬、斧頭拉過去，再花點銀子和當地的父母官吃吃飯、套套交情、送送禮，到時光是買賣工具就能賺上一大筆。

他坦承，自己沒事幹麼找個忙到騰不出手的人合夥做生意？不就是貪圖這些「內幕消息」嗎？

因此身為合夥人，璟叡紋風不動地坐著、聽著，也分析著。

終於，皇帝擺手讓眾人退下，璟叡跟著百官退出，卻沒想到皇帝獨獨喚住他，他就在眾目睽睽下轉回御案前面。

直到連太監都退開，皇帝這才開口問：「朕聽聞一件新鮮事，不知是真是假，得問問你這個當事人。」

「是，臣有問必答。」

「聽說你放話要用軍功來替自己爭公侯，不願受祖蔭庇護，此話是真是假？」

這麼快就傳到皇帝耳裡？他身邊有多少皇帝眼線？

璟叡急急雙膝跪地，拱手道：「臣不知天高地厚，萬望皇上恕罪。」

「這麼快就把話呑回去？捨不得到手的爵位？」皇帝似笑非笑地問。

他望向皇帝，滿臉的欲言又止。

當年成王兵變，先帝封了不少王侯，一個個都要世襲，一個個都要把自己的兒子、姪子塞進朝堂裡，可一來，那些送進來的人，是真有本事還是假有本事還值得商榷；二來，靠著先祖庇蔭，有采邑、有俸祿，一個個吃得嘴裡流油，卻對朝廷無分毫助益。這種事多了，著實鬧心。

倘若朝廷銀子多到國庫裝不下，也就不計較，可眼下國庫緊巴巴的，一提到與金人對戰，戶部尚書那張臉簡直像吞下十斤苦瓜。

而禮部尚書提起太子迎側妃的規制，戶部尚書都快掉淚了，還得皇帝自掏腰包出點血。

在這種情況下，皇帝哪還肯肥了別人瘦自己？

更何況，豬貪了頂多給點糧，人貪了是無底洞啊。

你給，他收，你不給，他就到處挖洞，好好的一個國哪禁得起這些藩王公侯拿著鏟子到處刨？

一葉知秋，兩則訊息讓璟叡猜出皇帝動向，於是他在同僚間放話，測試皇帝反應。本以為得花點時間等它發酵，沒想到速度會這麼快，可見得皇帝的耳目暢通，那麼……往後他得好好利用「這些管道」，讓某些不欲人知的事「上達天聽」。

「有話就說，別這樣看朕，像朕委屈了你似的。」

璟叡緊鎖眉頭，一揖到地，嘆道：「稟皇上，臣是在祖父膝下長大的，祖父經常感嘆，雖是先帝大恩，賜韓家如此榮耀，可鎮日蒔花養草、讀書垂釣，沒替朝廷盡力便得此供養，心中有愧。」

「老靖國公真是這麼想的？難怪，屢次朕想賞他些什麼，他總是直言推拒。」皇帝心嘆，是個清廉忠臣吶，若換上別人只會嫌不夠，怎會擔心拿得太多？

「祖父心繫天下蒼生。」

「當年若沒有老靖國公捨命相救，朕豈能穩坐朝堂？他那是應得的。」

「祖父捨身為國，朝廷大恩雖合情合理，可是子孫承爵……稟皇上，臣並非埋怨，但父親若非仗恃這點，確定即使自己庸碌一生，仍可以安享榮華富貴，怎會年過四十還是一事無成？京城王孫貴族多紈褲，不也是因為這個原因？」

「再說了，有多少人家後院，為承爵一事戰火不斷、硝煙四起。家宅本是親情所在，卻成了最涼薄的地界，臣斗膽稟報皇上，這幾年裏譯為承爵一事，幾度險些喪命，卻為著家宅和樂、父親名譽，不敢作聲，這個爵，承得太委屈。」

「再者朝廷花那麼多錢，養一群富貴閒人便罷，若他們還要仗著身分欺男霸女、魚肉百姓，那就太過分了，偏偏五城兵馬司礙於他們身分，不敢隨便動手，生怕動輒得咎。長久下來，民不安生，一旦民怨起，國之根本不穩矣。」

皇帝細細忖度璟叡的話。

此話若是沒有承爵之人提起，可以責他私心、嫉妒，但從一個既得利益者口中說出，那叫什麼？叫作忠君愛國，叫忠心耿耿，擁有這種臣子是天下皇帝的最大幸運。

皇帝望著璟叡，雙眼中光芒漸增，削爵這件事他已經思慮很久，卻尋不出光明正

大的理由。眼下這席話聽下來，襲爵此事不管是對朝堂、對百姓、對王公貴族，都是百害而無一利，在這種情況下，削爵勢在必行。

好吧，就讓文王、禮王、尚王、勤王先起這個頭。

分明下定決心，皇帝卻還矯情道：「這麼做的話，定會引出狡兔死、走狗烹的言論。」

「若非叛國逆君，自然不須直言削爵，可令吏部定下規則，王公貴族的子孫不得參與朝政，有心仕途者可與士子一同參加科考。為官後，經由考核，三年名列甲等，方可襲爵，襲爵後若官聲不好，百姓有怨，爵位就得降等。」

「這樣一來，數十年後能列位公侯伯爵位者等，定是有才幹之人，養這樣的人於朝廷有益，於百姓有益。」

皇帝聽著，頻頻點頭。

說得好，朝廷什麼都要，就是不需要尸位素餐之人，定下律法，一切照律法行事，誰也違逆不得，且此法推行，必得士林清流大力支持，於名聲大有裨益。

「可朕這樣做，就輪不到襄譯來當平王世子了。」

滿京城都曉得環叡和襄譯感情深厚，雖搞不懂天差地別的兩個人怎會走到一路，但環叡這番言論危及的可是好友的利益。

「也許定下律法後，襄譯肯收收心參加科舉，這樣的話，朝廷多了棟梁之材，何樂而不為？又或許襄譯根本不想當這個世子爺，他襲爵不過是想討得皇太后開心。至於朝廷給的采邑、俸祿，他有雙點石成金的手，還會在乎嗎？」

皇帝緩緩點頭，撫鬚而笑。環叡說得對，襄譯那孩子心性確實和襄緣、襄宜不同，他喜歡自由自在、海闊天空，沒有大野心，只有小聰明，多他一個進士不多，少他一個不少，頂多由他這個皇帝姑丈親自提拔便是。

倘若他這麼做，母后肯定高興，至於襄緣、襄宜兄弟，他稍稍擺點姿態，誰敢讓他們的考核拿到甲等？

不是他喜歡打壓呂氏一族，實在是大齊不需要野心太強大的外戚。

三下兩下，皇帝融會貫通，替自己找到作弊法子，心中暗樂著。

環叡瞄一眼皇帝，知道自己把帝心給說通了，淡淡一笑。呂襄緣、呂襄宜這輩子都甭想與襄譯爭！

這叫作命，命裡有時終須有，命裡無時莫強求。

襄譯自小就聰明，把皇帝心思看得一清二楚，皇帝不喜歡外戚干政呢，他便樂得當紈褲，樂得不伴君、不伴虎。

「朕與吏部研究研究，此事若能行，說不準朕第一個拿靖國公府開鋤，怕嗎？」皇帝似笑非笑地問他。

「不怕，環叡自幼稟承祖父教訓，倘若忠孝難兩全，捨孝就忠。」

又是一句擲地有力的話，這讓當皇帝的有多感動吶。

皇帝抑不住滿臉笑意，卻揮揮手，讓環叡退下。

「臣告退。」環叡躬著身子退出御書房，一轉身，眼底的笑容益發濃了。